

公司代码：688683

公司简称：莱尔科技

LEARY 莱尔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风险因素”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项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相关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伍仲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织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肖燕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拟向全体股东派发每 10 股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 148,56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2,284,000 元（含税）。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2.89%。本次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0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5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3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莱尔科技	指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禾惠电子	指	佛山市顺德区禾惠电子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施瑞科技	指	广东顺德施瑞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莱特尔	指	广东顺德莱特尔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晶研科技	指	广东晶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达芯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佛山大为	指	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广东意达	指	广东顺德意达电子薄膜器件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特耐尔	指	广东特耐尔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佛山禾鑫	指	佛山市禾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的股东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保荐机构	指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FFC	指	柔性扁平线缆，是一种用 PET 绝缘材料和极薄的镀锡铜线，通过高科技自动化设备生产线压合而成的新型数据线缆
LED	指	发光二极管，半导体二极管的一种，可以把电能转化成光能
PET	指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属结晶型饱和聚酯，为乳白色或浅黄色、高度结晶的聚合物，表面平滑有光泽
PI	指	聚酰亚胺，一类具有酰亚胺重复单元的聚合物
LCD	指	液晶显示器，一种电子产品
PVC	指	聚氯乙烯，半透明状有光泽的聚合物
LVDS	指	Low-Voltage Differential Signaling, 低电压差分信号，是一种低功耗、低误码率、低串扰和低辐射的差分信号技术，这种传输技术可以达到 155Mbps 以上，LVDS 技术的核心是采用极低的电压摆幅高速差动传输数据，可以实现点对点或一对多点的连接，其传输介质可以是铜质的 PCB 连线，也可以是平衡电缆
MCC	指	MicroCoaxial Cable, 称为极细同轴线，是具有多层结构，中心导体外包裹有绝缘层、外层导体、外层铜箔和外被的电缆。
RoHS	指	欧盟立法制定的一项强制性标准，全称《关于限制在电子电器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目的在于消除电器电子产品中的铅、汞、镉、六价铬、多溴联苯和多溴二苯醚共 6 项物质，并重点规定了铅的含量不能超过 0.1%
UV	指	紫外线，电磁波谱中波长从 100-400nm 辐射的总称
V-By-ONE	指	一种专门面向图像传输开发出的数字接口标准。信号的输入输出水平采用 LVDS（低电压差动信号）。板卡的信号频率约为 1GHz。与此前的 CMOS/TTL 方式相比，可将传输线的数量减少至此前的大约 1/10
UL 认证标准	指	美国安全检测实验室认证。在美国保险人实验所（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简称 UL）进行的一种安全认

特性阻抗	指	证，UL 认证是美国以及北美地区公认的一种安全认证标志 又称“特征阻抗”，属于长线传输中的概念。是射频传输线影响无线电波电压、电流的幅值和相位变化的固有特性，等于各处的电压与电流的比值，用 V/I 表示。在射频电路中，电阻、电容、电感都会阻碍交变电流的流动，合称阻抗。阻抗合起来影响无线电波电压、电流的幅值和相位。信号在传输的过程中，如果传输路径上的特性阻抗发生变化，信号就会在阻抗不连续的结点产生反射。
------	---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莱尔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DongLearyNewMaterialTechnology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ET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伍仲乾
公司注册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百安路北水工业区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国泰南路3号保利商贸中心1栋20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300
公司网址	http://www.leary.com.cn/
电子信箱	leary.ir@leary.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韵湘	吴琦
联系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国泰南路3号保利商贸中心1栋20层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国泰南路3号保利商贸中心1栋20层
电话	0757-66833180	0757-66833180
传真	0757-66833180	0757-66833180
电子信箱	lyx@leary.com.cn	wq@leary.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莱尔科技	688683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韩振平、赵丹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24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郑雷钢、徐有权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年4月12日-2024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455,042,332.42	400,831,591.23	13.52	380,993,09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744,752.20	63,310,927.81	7.00	61,025,61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887,200.53	57,568,979.35	0.55	53,769,13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24,354.22	51,347,288.63	56.04	58,456,114.28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5,559,646.18	496,002,076.36	68.46	432,691,148.55
总资产	967,365,887.06	596,387,579.88	62.20	502,019,391.5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57	-12.28	0.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57	-12.28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52	-17.31	0.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2	13.63	减少4.31个百分点	15.00

			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97	12.40	减少 4.43 个百分点	13.2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5.58	5.66	减少 0.08 个百分点	5.1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上年同期增长 68.46%，总资产较上年同期增长 62.20%，主要系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 2、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56.04%，主要系应收货款收回增加所致。
- 3、不考虑员工股权激励的股份支付费用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金额为 69,976,663.32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0.53%。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3,712,116.78	119,618,550.16	114,952,188.51	116,759,47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17,605.10	15,700,863.65	22,244,841.20	14,281,44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102,033.07	11,714,286.60	16,979,269.23	15,091,611.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831.48	21,659,095.06	28,941,950.99	30,778,139.6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0,750.93	附注七、73、75	7,929.33	-264,083.9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367,132.67	附注七、67	4,432,819.16	3,702,354.6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959,425.82	4,922,876.06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251,167.67	附注七、68、70	1,265,6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	682.54	附注七、	-1,101,524.74	108,091.37

收入和支出		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722.66	附注七、67	32,422.26	48,558.7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29,402.94		854,723.37	1,261,318.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9,857,551.67		5,741,948.46	7,256,478.62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65,600.00	84,534,846.37	83,269,246.37	2,251,167.67
应收款项融资	8,249,392.82	4,551,354.26	-3,698,038.56	
合计	9,514,992.82	89,086,200.63	79,571,207.81	2,251,167.67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年，公司持续保持细分行业领域领先地位，紧密围绕全年目标计划，加速业务布局、加强品质管理、加大研发投入，开展精益管理实现降本增效。

（一）经营业绩

2021年，公司聚焦功能材料，坚持双轮驱动战略，材料端与应用端协同发展。以产业链协同优势为依托，本着“科技改变世界，材料美化生活”的使命，在“客户为本、立志创新、品质卓越、精益求精”的价值观引领下，横向拓展材料端平台，纵向延伸产品应用领域，热熔胶膜类、压敏胶膜类、LED柔性线路板及涂碳铝箔产品均实现了销售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5,504.23万元，同比增长13.5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774.48万元，同比增长7.0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788.72万元，同比增长0.55%。公司报告期末总资产96,736.59万元，同比增长62.20%；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83,555.96万元，同比增长68.46%。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产业链资源共享与价值挖掘为中心，材料端和应用端两端协同发展，走研发技术创新发展、新能源产业链发展与节能环保发展三条线路，整体经营管理工作如下：

1、增强技术创新能力，深挖产业链价值

公司坚持技术创新发展路线，紧跟新能源汽车、超高清视频、半导体制程等市场发展需求与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加大新产品、新工艺研发力度。报告期内公司的“柔性扁平线缆用低烟无卤阻燃热熔胶膜”项目在2021年度佛山市重点领域“揭榜挂帅”科技攻关榜单中获批立项，该项目将利用合成、改性、共混等方法制备有机-无机复合环保水性涂布液并通过流延涂布工艺制备，制造一款新型环保高效产品，实现进口替代。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49项（其中发明专利16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利256项（其中发明专利36项），子公司施瑞科技自主研发的“一种高压柔性线路板及多层柔性线路板”发明专利荣获第二十二届中国专利奖优秀奖，该专利同时也是公司基于产业链研发的代表LED柔性线路板行业未来发展趋势的技术成果。

通过材料端与应用端的协同发展，提升研发成功率，充分发挥整体产业链价值。一是紧跟客户需求及行业趋势，加大在耐高温高湿与高频高速、制程保护及 LED 柔性线路板等产品的研发投入，持续强化公司国内领先的技术优势，优化现有产品性能指标的同时不断开发新产品；二是加大热成型配方改进与工艺研发投入，通过新工艺实现降本增效。

2、聚焦新能源产业链，持续扩大业务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新能源产业链发展路线，围绕中长期产品战略，通过业务协同的方式扩大产业规模。材料端方面，报告期内，运用于安全气囊、电动车窗、电动座椅、中控、车载显示屏等汽车领域的胶膜已实现批量供货，其他客户已同步推进认证工作，以期实现快速上量；运用于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中的信号采集线用热熔胶膜，目前已与客户共同开发测试，目标向终端新能源电池厂商实现供货。在应用端，公司研发的汽车 FFC 产品已通过客户供应至日产汽车、长城汽车、上汽通用五菱、北京汽车等车企中。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佛山大为 53% 的股权，引入涂碳铝箔产品，该产品是锂电池中的正极集流体，能够有效解决电池极化、内阻升高、粘附力低等问题，显著提升电池整体性能，该产品作为储能电池、动力电池和超级电容器的重要基础材料，是公司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重要布局。2021 年，佛山大为实现营业收入 4,065.36 万元，同比上年增长 98.17%。佛山大为积极筹备增产扩产，预计将于 2022 年新增 12 条产线，新增 1.2 万吨涂碳铝箔/铜箔产能，满足现有客户和未来潜在客户的产能需求，提高市场占有率，实现公司产品销售的放量增长。

与此同时，公司充分发挥业务之间的协同效应，利用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客户、技术积累，抓住新能源时代汽车后市场迎来的发展机遇，拓展产品线，深化推动公司新能源产业链布局，推出漆面保护膜等车用材料产品。此类产品定位于新能源汽车服务新空间与新消费车主新空间，聚焦汽车后市场业务，推出了汽车后市场品牌——“莱尔漆面保护膜”及系列子品牌，通过多品牌矩阵运营，已与近二十多家省级品牌代理商建立了战略合作，通过打造极具未来感与体验感的莱尔品牌，形成让消费者具有品质认知、信任的行业互联网第一品牌，进而打破消费者“国内汽车保护膜几乎都是国外品牌主导”这一认知定势，比肩进口产品，向消费者提供质量更优的汽车保护膜。

3、革新产品加速渗透，产品收入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节能环保路线，公司的 LED 柔性线路板产品实现收入增长 62.01%。受疫情冲击影响，2021 年全球 LED 产品需求恢复带来反弹性增长，我国 LED 产业替代转移效应仍然继续。作为劳动密集型产业，传统线路板的工艺限制了下游灯带向自动化及智能制造转型，子公司施瑞科技的 LED 柔性线路板采用卷对卷生产工艺技术，实现了长板连续贴片、无需接板，尤其是应用于高压 LED 贴片灯带制造领域，无需人工塞线打并联，可实现连续性生产，极大的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了传统组装中对人员的依赖，为后端产品组装生产自动化提供可能。同时，公司快速应对市场与客户需求，开发出了可任意位置裁剪的低压灯带线路板，相对于传统灯带线路板规定每单元长度裁剪，更加便利于终端应用，大大拓展了线性照明的设计便利性，获得了良好的市场反馈；公司开发了超窄宽距-5mm 板宽的低压灯带线路板，满足衣橱柜灯以及铝型材线性照明应用要求，进一步拓宽了卷对卷环保切割线路板的应用领域。随着欧普照明、三雄极光等客户逐步引进新设备、新工艺，公司产品正加速对传统领域的渗透。

热成型工艺作为公司在节能环保领域的另一布局。公司通过长期的自主开发与技术积累，已成功将热成型工艺运用于 FFC 用胶膜产品的生产。该技术的应用，使得 FFC 用膜胶产品粘接力更优异，低 VOC，产品原料来源更广泛，生产过程更高效环保，产品厚度可以向 100 μm 以上拓展，从而可以在新能源汽车、电子电器等领域中扩大产品应用范围，拓宽了 FFC 用胶膜行业发展空间。公司已应用热成型工艺生产并对外销售补强板类产品，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有序推进，新厂投入生产后将用于 FFC 用胶膜的生产。

4、精益管理苦练内功，助力产业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标准化、自动化、精益化、数字化、智能化”的管理标准，持续推进精益改善，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针对功能性胶膜应用产品小批量、多批次、定制化特点，公司围绕生产管理整合优化、降本增效的工作目标，在生产制造方面通过价值流梳理、标准化与 DM（日常管理改善）、TPM（设备改善）、TPI（流程改善），明确转型方向、调整生产与管理模式，优化生产流程、提高生产效率与自动化水平、加快产品交期。通过精益改善实现降本增效，公司充

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实现组织激活并建立组织精益文化，增强客户服务能力，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5、推动数字化转型工作，提高组织运作效率

数字经济作为全球未来发展方向，数字化转型也是公司未来的转型方向。报告期内，公司制定工业数字化转型目标，在不断加强制度建设、提升组织灵活性与内部管理效率，确保公司能够有效应对外部环境、竞争形势和客户需求变化等带来的不确定性问题。未来公司将在投资建设的募投项目中，在已有信息化系统的基础上，推动厂区自动化、数字化转型，通过自动化生产装备与全集成自动化数据采集系统，实现智能制造及柔性混线生产，以产线装置自动化、生产过程透明化、质量全程可追溯和供应链内外协同，建设成为行业引领的智能化、现代化工厂。同时，建成集团运营型与事业部操作型的双层集控中心模式，通过对各事业部生产设备的产线统一监管，生产数据的全流程监控与记录，实现车间数字化、可视化、透明化、高效化管理，材料端建成无人工厂。报告期内，公司以产业升级为目标，对新厂房、新生产线进行智能制造转型布局，引入外部专家指导新厂规划布局，提高组织运作效率、加快客户响应速度、降低整体运营成本、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二）研发投入

公司以技术领先为战略，构筑公司产品技术壁垒，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推陈出新的同时提升已有产品性能、降低产品成本。2021 年公司研发投入费用 2,537.53 万元，同比增长 11.77%，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5.58%。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技术创新与积累、研发成果转化，形成细分领域的知识产权体系，加深产品技术护城河，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截至 2021 年底，公司拥有 256 项专利和 4 项软件著作权，其中发明专利 36 项。报告期内，公司被评为 2020 年度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的优秀代表，公司被评为佛山市专精特新企业；公司及子公司禾惠电子被认定为佛山市制造业隐形冠军培育企业；子公司施瑞科技的“一种高压柔性线路板及多层柔性线路板”专利荣获第二十二届中国专利优秀奖。

（三）项目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克服疫情对复工复产带来的影响，全力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为提升生产能力、优化生产布局、拓展产品种类、扩大产能以更好满足客户需求，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公司在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下，募集资金到位后及时推动募投项目进行。报告期内，公司的新材料与电子领域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项目被认定为佛山市 2021 年度省重点项目，当前该项目厂房主体已完成基建部分；晶圆制程保护膜产业化建设项目中用于生产的洁净车间已设计完毕，处于装修施工阶段，用于辅助生产的配套设备也同步安装中；高速信号传输线（4K/8K/32G）产业化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按期推进。上述项目投产后将优化公司生产布局、拓展产品种类、扩大产能，更好的满足客户需求、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统筹管控力度，积极推进项目设备安装调试、配套工程装修及新产品测试认证进度，通过募投项目完成产业升级，不断巩固与提升公司的特种胶粘剂技术研发、纳米浆料配方技术、精密涂布、超薄涂覆、FFC 研发生产、LED 柔性线路板生产的技术优势，为公司的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功能性胶膜及其应用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现有产品包括热熔胶膜、压敏胶膜、FFC、LED 柔性线路板、涂碳铝箔/铜箔、车用材料、家电装饰薄膜材料。自成立以来，公司以技术创新为战略，以产业链协同发展驱动，聚焦功能性材料，致力于成为一家全球化、专业化的新材料科技型企业。

2、主要产品及服务情况

（1）热熔胶膜

热熔胶膜是将可熔融粘接被粘物的热熔胶材料均匀、平整涂布在基材表面实现特定性能的功能性材料。按照应用领域和性能的不同，公司的热熔胶膜产品可分为 FFC 用热熔胶膜、补强板、LED 柔性线路板膜等，按照生产工艺的不同，公司的热熔胶膜产品工艺可分为涂布工艺和热成型工艺。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的汽车 FFC 用热熔胶膜，基于公司自主研发的车载用低收缩率热熔胶膜技术、良好的抗收缩性能的薄膜处理技术、高耐温和高可靠性的胶粘剂配方技术，产品具有良好的收缩效果、高可靠性、高稳定性、耐挠曲、耐高温高湿性能，已能满足汽车气囊、电动车窗、电动座椅等产品的传输要求，并已实现批量供货。在新能源汽车方面，公司自主研发了锂电池中的信号采集线用热熔胶膜，目前已与动力电池客户共同开发测试，目标向终端新能源电池厂商实现供货。

公司在国内领先性地实现了 8K 技术产品的突破，可提供优异的屏蔽性能、满足超高清视频传输需求的高频高速传输薄膜，依托自主研发的低介电热熔胶膜技术，能够满足电子元器件特性阻抗要求，通过多层材料复合技术，可以解决 FFC 信号传输中的串音、衰减问题，满足 4K、8K 高清电视传输要求，并已实现批量供货。公司研发的应用于 32Gbps 服务器传输需求的高频高速传输薄膜产品性能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已小批量供货，目前对标全球行业技术龙头企业开发新一代高频高速传输薄膜，进一步提高 FFC 对服务器同轴线的替代率。

公司的 LED 柔性线路板膜是公司基于产业链协同效应针对性研发的高亮度 PET 胶膜产品，用于替代 PI 基材，通过自主研发的高温下收缩性极小的 PET 薄膜处理技术和具有耐高温性能的分步固化的胶粘剂配方，使得产品具有良好的热固性能、耐热性能和低收缩性能。

(2) 压敏胶膜

压敏胶膜是将压敏胶涂布于 PET、PI、PVC 等高分子基材上而形成的一种功能性涂布胶膜材料。公司生产的压敏胶膜产品主要是制程保护膜和防爆装饰一体膜等。

公司的制程保护膜可以在电子产品或电子元器件生产制造或转移过程中，对产品或部件表面进行物理和化学的防护，防止产品划伤、设备划伤、灰尘侵入、避免化学物质或气体污染等。防爆装饰一体膜可在玻璃、丙烯酸、PC、塑胶片等板材上贴合使用，既能在家电面板、笔记本、电视背板、手机盖板等使用中起防碎溅作用，也可对产品起装饰作用，实现防爆装饰一体化，具有抗老化、耐候性好、防爆性佳的优势，能够为相关产品提供丰富的外观。

(3) 涂碳铝箔/铜箔

公司生产的涂碳铝箔是将分散好的纳米导电石墨和碳包覆粒，均匀、细腻地涂覆在铝箔上，可应用于锂离子动力、储能电池等。涂碳铝箔可以大幅降低电池内阻、提升循环过程中的动态内阻增幅，显著提高活性物质与集流体的粘附力，降低制片成本并提高能量密度，提高倍率性能、提高一致性、延长电池循环寿命，提高电池的整体性能。涂碳铜箔应用于锂电池负极材料，可以提高负极材料和集流体的粘附着力，特别是改善硅碳负极的附着力，降低电池内阻及动态内阻增幅，提高电池组使用一致性，减小极化，提高倍率性能及低温性能，提高循环性能，延长电池使用寿命。

(4) 车用材料

公司的车用材料涉及的产品包括了对汽车车身起到防刮作用的汽车漆面保护膜、可改善玻璃的性能和强度使之具有隔热、节能、防爆、美化外观、遮避私密及安全防护等功能的窗膜、以及车身改色膜等产品。

公司的车用材料将采用多品牌运营、多矩阵产品的方式，通过“品牌+渠道”相结合的方式，通过行业标准建立、全新空间升级、全流程服务系统构建、质保系统构建等，打造极具未来感、体验感的互联网品牌。通过发展经销商、省级品牌运营商、4S 集团服务商等开发终端服务门店，并借助新媒体平台全国招商，快速搭建莱尔车用材料业务渠道。

(5) FFC

FFC 是一种用 PET 绝缘材料和极薄的扁平铜线，通过自动化设备生产线压合而成的新型数据线缆。按照具体规格和用途不同，公司生产的 FFC 产品如下。

依托自主研发的 FFC 生产技术，对压延、压接、自动化贴附等工艺环节进行设计与设备改进，公司生产的打印机用 FFC 具有优异的挠曲性能，产品质量稳定性高；生产的 4K、8K FFC 具有优秀的介电性能、稳定的传输性能和耐热性，目前公司的 4K、8K FFC 已批量供货；

公司研发的汽车 FFC 产品可应用于汽车安全气囊、中控、车载显示屏、电动车/天窗等汽车领域，并通过客户供应至日产汽车、长城汽车、上汽通用五菱、北京汽车等车企中。

公司研发的应用于锂电池 CCS (Cells Contact System, 集成母排, 线束板集成件) 的信号采集线，是锂电池 BMS 系统 (Battery Management System, 电池管理系统) 所需配备的重要部件，具有监控锂电池电芯的电压和温度，连接数据采集和传输并自带过流保护功能，保护锂电池

电池电芯，异常短路自动断开等功能。相较于现有锂电池电池信号采集线使用的传统铜线线束或 FPC 方案，FFC 由于其超薄厚度、长距离信号传输、重量轻、体积小、耐弯曲性能好等特点，在安全性、轻量化、长距传输、布局规整等方面具备突出优势，此外 FFC 厚度薄，形状规整，可省去大量排线连接工作，适合规模化大批量生产，为锂电池组装环节自动化生产提供基础，锂电池 CCS 信号采集的 FFC 替代传统铜线线束、FPC 趋势明确。

(6) LED 柔性线路板

公司生产的 LED 柔性线路板是行业革新产品，通过结合电子模切的生产工艺，使用物理切割替代化学蚀刻形成功能性电路，生产过程无废水、废气产生，并通过卷对卷生产工艺解决传统柔性线路板制造工艺存在的不连续、低效率、低产出等弊端，为下游灯带自动化生产提供可能，提高下游高压柔性灯带生产效率，助力产业由劳动密集型转向高度自动化的智能制造。按覆膜层数分为单层切割线路板和双层切割线路板；按照不同的使用电压可分为无导线高压灯带生产专用的高压切割线路板和用于额定电压较低的低压切割线路板。

公司快速应对市场与客户需求，开发出了可任意位置裁剪的低压灯带线路板，相对于传统灯带线路板规定每单元长度裁剪，更加便于终端应用，大大拓展了线性照明的设计便利性，获得了良好的市场反馈；公司开发了超窄宽距——5mm 板宽的低压灯带线路板，满足衣橱柜灯以及铝型材线性照明应用要求，进一步拓宽了卷对卷环保切割线路板的应用领域。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综合市场需求分析调查、行业技术动态等情况，提出可行性分析报告并制定预算，经公司管理层对项目的可行性和预算论证通过后进行项目立项，立项后开展基础研究、工艺条件可行性研究、测试、量产及持续改进等阶段。根据研发内容的不同分为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

新产品研发。一方面根据公司“技术领先”的战略确定研发方向，由研发中心成立专项项目组对代表行业未来发展趋势的产品开展研发工作，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另一方面根据市场需求分析与行业技术动态结果，对现有胶粘剂配方和涂布技术进行更新升级，以实现性能优化或降低成本，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

新工艺研发。一是研发 FFC 用热熔胶膜领域的热成型生产技术，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且生产工艺更为环保。二是通过 FFC 生产工艺的持续研发改进，降低产品生产成本。三是对行业革新工艺 LED 柔性线路板产品加大研发投入，实现对传统产品的进一步替代。

2、销售模式

公司致力于成为行业内的优质供应商，为行业提供优质功能性材料或电子元器件。公司以客户为中心，产品销售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相结合的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主要以品牌知名度较高的客户为主。采用直销模式，公司能够全方位、及时准确的了解客户需求点和产品技术要求，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以及在技术、方案、产品等多层面的交流。经销模式采用买断式销售方式，即公司产品向经销商销售后公司产品所有权已转移至经销商，经销商按其销售定价自行销售，其销售行为与公司无关。公司通过经销模式可以借助经销商的网络辐射能力，提升市场渗透率。

公司各类产品销售模式

产品类别	销售模式	销售特点
热熔胶膜类材料	直销为主、经销为辅	内销为主，与下游客户合作紧密；是下游客户的重要供应商，公司有一定的议价优势。
压敏胶膜类材料	直销和经销相结合	内销为主，公司持续加大对重点客户开拓力度加大，拓展产品应用领域，直销占比提升。
FFC 柔性扁平线缆	直销为主、经销为辅	外销为主，经销商分销只应用于小批量订单，降低拓展新客户成本；部分客户由公司通过销售服务商提供售前售后支持后直销。
LED 柔性线路板	直销为主、经销为辅	内销为主，该系列产品是公司自主研发的创新型产品，与下游客户有深度技术合作，引导下游客户升级制造工艺，降低产品综合成本。

涂碳铝箔/铜箔	直销方式	内销为主，与下游客户合作紧密，公司自制浆料，对于下游客户有一定的议价优势。
车用材料	经销为主， 直销为辅	内销为主，利用经销商现有渠道资源，快速占领市场。
家电装饰薄膜材料	直销为主	内销为主，公司持续加大对重点客户开拓力度加大。

3、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模式，在确定订单后，根据实际情况有计划的精准采购。公司及各子公司采购部负责各自产品生产所需原材料、日常损耗料，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的采购也严格按对外业务的流程标准执行；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物料需求计划，结合物料安全库存量和预计到货时间制定采购计划，经审批后，向供应商发送传真或邮件进行采购询价，收货入库后安排付款。公司按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建立采购控制程序和采购作业规范，按询价、比价、议价的制度实施采购作业。

4、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组织生产。生产部根据产品订单以及评审要求，按照相应的工艺流程作业指导书及实物样版开始生产。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产品标识和可追溯性控制程序》，对所有物料、中间品、成品做好标识相应的记录，对产品符合性形成的全过程实施控制，确保产品符合要求。同时，生产部和技术工程部根据产品工艺特点，加强工艺方法的试验，总结经验，不断改进产品质量和工艺创新。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所处行业

公司业务的核心是“功能性材料及其下游应用产品”，在实际业务开展中形成了“功能性材料研发”+“下游应用产品”的业务框架。按照中国证监会行业划分标准，公司隶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最新修订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7），公司生产研发体系的核心是功能性胶膜，属于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C398）。

信息技术产业是关系国民经济和保障国家安全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也是世界主要国家高度重视、全力布局的竞争高地。近年来国家颁布一些政策引导国内新材料细分领域龙头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企业竞争力，在政策利好的环境下，我国新材料细分领域龙头企业有望受益于此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技术成果转化能力，实现国产替代。

(2) 行业发展阶段及基本特点

功能性胶膜行业属于新材料行业范畴，是电子元器件关键材料之一、电子产品工艺制程良率关键保护材料之一等，功能性胶膜通过将不同的胶粘剂材料配方与满足特定性能要求的基材进行组合，可以实现单一薄膜材料无法实现的特定功能，满足保护、粘接、绝缘、屏蔽、散热、阻燃、环保、低介电等多种功能需要，被广泛使用在消费电子、通信线缆、半导体照明、半导体封装等相关领域。

在当前政策驱动叠加国内循环为主的双循环新格局下，功能性胶膜行业龙头企业面临更多发展机遇。长期以来功能性胶膜行业一直以来由欧美、日韩等国家的跨国企业占据主导地位。相对于美日欧等材料龙头企业来讲，我国胶膜企业相对来讲产品线较为单一，产品性能、技术水平和研发能力仍与国外材料巨头存在较大的差距，对于高端制造材料需依赖进口原材料，形成“卡脖子”困境。近年来，国家颁布了一系列政策法规，大力支持功能性胶膜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2018年颁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中，公司的功能性胶膜材料归属于专用化学品及材料制造（3.3.6 专用化学品及材料制造之 2662 电子级阻燃材料及化学品），下游应用的产品中，FFC 产品归属于新型连接元件（1.2.1 新型电子元器件及设备制造之 3982 新型连接元件），LED 柔性线路板归属于高效节能电气机械器材制造（7.1.3 高效节能电气机械器材制造之 3871 节能型半导体照明产品），公司的光学膜制造、新型功能涂层材料制造作为新材料产业，列入战略性新兴产业。此外，公司的车用材料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作为“功能性膜材料”列入鼓励发展项目。随着下游消费电子、半导体照明、新能源汽车等新兴产业的发展、壮大，以及 5G 时

代的来临，尤其是在新型材料设计研发和生产工艺创新的基础上，增大了对功能性胶膜及其下游应用产品的市场需求。

此外，在经济新形势下，当前我国已经形成国内循环为主导的双循环新格局，高端基础材料的走向国内循环是必由之路，因此，十四五期间我国对高端产品需求的提升会拉动我国材料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加快产品升级以满足市场新需求。

（3）主要技术门槛

功能性胶膜产品的主要性能取决于作为涂层材料的胶粘剂和基材的品质、产品结构设计及涂布、固化等工艺的控制水平，产品的关键在于胶粘剂配方和涂布工序。行业的主要技术门槛为胶粘剂配方技术与精密涂布技术。

胶膜产品具备的绝缘、阻隔、导电、耐候等多种特定性能取决于产品对应的胶粘剂配方技术，只有将不同的胶粘剂配方与不同的基材进行多次试验组合，才能实现对薄膜基材的改性而实现特定功能和用途。要形成最终的功能性胶膜产品，还需要配套的制造系统作为完整的涂布设备系统或热成型挤出设备系统。

涂布设备系统方面，涂布水平在工艺上直接决定着功能性胶膜作为复合材料的性能和质量。随着涂布基材的高速发展，精密电子产业的兴起以及新能源产业的迅速崛起，各种高级光学薄膜、透明导电薄膜、精细化制程保护膜、电子级绝缘薄膜等高端新产品的开发对涂布技术和涂布环境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要求更薄的涂层厚度以及更高的涂层均匀性，精密涂布技术应运而生。

精密涂布技术作为制造功能性胶膜的核心技术，由于专业性强、技术门槛高，过去一直被日、韩等少数企业长期垄断。而且每一类具体应用场景的产品，在具体功能和物理特征方面有个性化的要求，这就需要胶膜生产企业具备一定的设备工艺调整能力，打通工艺制造环节，才能与国际厂商展开充分竞争。近年来，部分国内厂商通过长期积累，逐渐打破了国际企业主导的市场格局，在一些细分产品上与国际企业的产品展开正面竞争。

热成型工艺设备方面，该工艺可以通过“多层挤出复合”完成多层膜作业，该工艺中的投料配混、挤出造粒、流延成膜等直接决定着功能性胶膜作为复合材料的性能和质量，尤其是对于有着多种高分子材料的 FFC 用胶膜来讲，该工艺因其专业性强、技术门槛高，工艺设备要求高，过去仅日本少数企业用于补强板的生产。近年来，公司通过长期的自主开发与技术积累，已成功运用于 FFC 用胶膜产品的生产。该技术的应用，使得 FFC 用膜胶产品粘接力更优异，低 VOC，产品原料来源更广泛，生产过程更高效环保，产品厚度可以向 100 μm 以上拓展，从而可以在新能源汽车、电子电器等更多领域得到应用。

公司作为掌握功能性胶膜生产核心技术的高新技术企业，结合应用领域的发展和需求，自主开发多种胶膜应用产品，并在满足和促进相关应用领域发展中起到重要作用。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1）3C 电子行业。

公司的热熔胶膜、FFC 产品广泛应用于打印机、TV、电脑等 3C 电子行业，公司产品打破国际企业垄断，保持国内领先地位。自成立以来，公司以技术领先为战略，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掌握了胶粘剂配方和精密涂布两大核心技术，能够自主研发、生产、销售多种高端功能性胶膜。公司的产品种类丰富、产品性能稳定、产品的功能性（耐高温高湿、低衰减、耐化学性）环保绝缘膜、无卤、无镉产品通过 RoHS 等多项国际认证，凭借多年的技术积累，打破国际厂商垄断，跻身国内领先地位，可在细分领域与国际厂商展开充分竞争。

其中，高频高速传输作为公司在 3C 电子行业领域重要技术布局，公司已在该领域实现了低介电损耗的高频产品，其中 4K FFC 具有优秀的介电性能、稳定的传输性能和耐热性，并在国内领先的实现了 8K 技术产品的突破，可提供优异的屏蔽性能、满足超高清视频传输需求，可应用于对信号传输要求极高的高清 TV 和服务器领域，其中，目前公司的 4K、8K FFC 产品已批量供货。公司研发的应用于 32Gbps 服务器传输需求的高频高速传输薄膜产品性能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已小批量供货，目前对标全球行业技术龙头企业开发新一代高频高速传输薄膜，进一步提高 FFC 对服务器同轴线的替代率。

（2）新能源行业。

新能源行业是公司重要发展路线之一。

汽车电子领域，在材料端，运用于安全气囊、电动车窗、电动座椅、中控、车载显示屏等汽车领域的胶膜已实现批量供货，其他客户已同步推进认证工作，以期实现快速上量。在应用端，FPC 因体积小、耐弯曲性能好、兼具屏蔽、隔热等优势正逐步取代汽车中 FPC 的应用。公司研发的汽车 FPC 产品已通过客户供应至日产汽车，长城汽车，上汽通用五菱、北京汽车等车企中。

新能源电池领域，公司研发的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中的信号采集线用热熔胶膜，目前已与客户共同开发测试，目标向终端新能源电池厂商实现供货；公司的锂离子电池用涂碳铝箔产品已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电网储能、5G 基站等行业。电池厂对铝箔的认证周期较长，客户账期长，资金门槛高。公司通过工艺技术与品质稳定的优势，已经与国内部分储能和动力电池生产企业如中天科技、南都电源、双登集团、鹏辉能源等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当前公司正在新厂积极筹备增产扩产，预计将新增 12 条产线，新增 1.2 万吨涂碳铝箔/铜箔产能，满足现有客户和未来自在客户的产能需求，提高市场占有率，实现公司产品销售的放量增长。

汽车后市场领域。公司充分利用在汽车行业积累的客户资源，开发销售漆面保护膜、窗膜、车身改色膜、天窗膜、星空膜等应用于汽车后市场的车用材料，同步延伸至车用材料全系列类目产品。通过多品牌运营的方式旨在打造行业互联网第一品牌，同时通过经销商、品牌运营商、4S 集团服务商等快速占领市场渠道，迎接未来新能源。目前公司已开拓了近二十多家省级品牌代理商，并计划未来 3 年内开发上千家品牌经销商，抢占行业发展先机。

(3) 半导体行业

半导体行业作为整个电子产业链的最上游，从智能手机、电脑到汽车、国防军工都需要半导体，半导体行业已经成为国家级的战略行业。随着物联网、人工智能、新能源汽车、5G 等新兴科技产业的大力发展对整体芯片市场提出了暴增式的需求。受疫情带来的供需失衡影响，全球缺芯问题使得全球晶圆代工企业持续扩产扩能，而行业内国内大型 LED 芯片生产企业主要采购进口的晶圆制程保护膜，公司凭借多年的研发投入成功研发生产了晶圆制程保护膜，并获得了 1 项发明专利，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有 2 项。公司的晶圆制程保护膜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入选科技部“科技助力经济 2020”重点专项项目，高性能晶圆制程保护膜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入选 2021 年顺德区核心技术攻关项目。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建设晶圆制程保护膜产业化建设的募投项目，引进行业先进的设备，待募投项目投产，实现规模化生产，公司可有效把握国内半导体工业的发展机遇，实现进口替代。

(4) 泛家居行业

作为家居设计的新概念，泛家居包含家居行业的整个产业链及其关联行业，受到消费升级影响，近年来，泛家居消费者趋向于年轻化、个性化，而作为与消费者生活息息相关的产品，行业产品的环保性能将上升到战略层面，而高科技与大数据的结合将赋能泛家居产业由传统制造转向智能制造。公司立足于全球最大的泛家居产业链城市—佛山，从 LED 照明切入该行业，公司基于产业链优势开发的 LED 线路板产品是行业革新产品。在疫情冲击下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和不确定的大环境中，公司 LED 柔性线路板凭借其首创性生产工艺解决方案、低耗高效和绿色环保的优势成功获得了欧普照明、三雄极光等 LED 照明行业龙头客户，2021 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62.01%，与此同时，公司不断拓展照明应用领域，加快对传统领域的渗透，辅助照明方面开发超窄宽矩低压灯带线路板，拓展至衣橱柜及铝型材线性照明，后续公司将逐步拓展至室内主照明领域。

公司在泛家居领域的另一布局为家电装饰产品，公司瞄准当前年轻消费者个性化、差异化需求，通过胶膜产品技术与行业首创的静电印刷技术联合创新的方式，革新家电装饰材料印刷工艺，研发用于微波炉、冰箱、空调等家电外观装饰的家电装饰薄膜材料，相较于传统印刷，该工艺可实现复杂图案及多种颜色的渐变印刷效果，产品图案分辨率可高达 2048DPI，有效提升图案色彩明亮度与清晰度，可还原设计写真度、观感清晰，满足消费者个性化需求，同时，该工艺淘汰传统污染中的高能耗、高人耗环节，绿色环保、低耗能、高质量，符合国家低碳政策与行业未来方向。当前公司的家电装饰薄膜材料已实现小批量试投产，正在与家电行业龙头企业开展批量供货前的验厂流程，借助客户的行业地位，快速渗透家电行业，抢占千亿级家电市场。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行业在新技术方面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新技术发展情况方面

功能性胶膜是微电子学、光电子学、磁电子学、高分子化学等学科交叉的产品，其应用产品是微电子、光电子、信息存储、传感器、光学等领域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深耕于 FFC 用胶膜及热固性胶膜这些细分领域，产品应用方面近年来主要朝着耐高温高湿、高频高速领域、高亮度发展；工艺技术方面朝着精密涂布工艺和热成型工艺两个方向发展，精密涂布工艺技术则朝着高速、宽幅、低涂布量和高精度、超薄层、多功能层集成两个方向发展；热成型工艺应用领域将从电子类向电器类、新能源汽车和光伏领域拓展，工艺方面向高速、高精度、多功能层集成方向发展。

2) 未来发展趋势

工艺要求更环保：自 2020 年 9 月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我国提出 2030 年前达到“碳达峰”、2060 年实现“碳中和”以来，发展绿色经济、建设绿色社会，逐步实现“碳中和”成为我国未来发展的重要议题。2021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要通过新能源发展、科技创新、制度建设等多种措施保障“碳中和”目标的实现。“十四五规划”及 2035 远景目标建议文件提出十四五期间二氧化碳排放需降低 18%，国务院发布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新时代的中国能源发展》白皮书、《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等文件均将清洁低碳作为能源发展的主导方向，并以 2025 和 2035 为节点，逐步实现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的目标；生态环境部颁布《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对碳排放量总量进行分配；此外，财政金融方面，也将完善绿色金融政策框架和激励机制，引导金融资源向绿色发展领域倾斜，国务院今年发布的《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中提出要支持符合条件的绿色产业企业上市融资；中国证监会在 2021 年 8 月召开的 2021 年系统年中监管工作会议中也提出，要努力在支持科技自立自强、推动绿色低碳转型等方面取得更大实效。绿色低碳将成为未来行业发展的主流，行业环保形势将进一步趋严，而功能性胶膜在消费电子、LED 照明、汽车、家电等领域都具有广泛的用途，对应的环保标准还会不断提升，行业内的环保产品将受益于此，未来发展潜力巨大，有望成为行业新的增长点。

应用产品联合开发模式：功能性胶膜及其应用产品，主要应用的消费电子产品、LED 产品、新能源汽车等行业，竞争激烈，已经从单纯的产品竞争向供应链竞争态势发展；创新产品要取得市场的成功，需要供应链范围内联合研发，涉及的环节包括原材料创新、装备工艺创新、供应链管理创新等。以公司主推的新型 LED 柔性线路板为例，涉及的技术创新已经延伸至下游 LED 灯带制造工艺的配套升级，以实现终端产品的综合成本降低，使得供应链中各个环节的企业都从中受益。

技术创新活跃、产品研发周期缩短：随着 5G 通讯、物联网、人工智能、家用机器人、汽车、新能源等主要产业链的升级，电信、工业、汽车、新能源市场将大规模扩张，相应的终端产品升级换代更快，产品的研发周期缩短。上述领域作为功能性胶膜及其应用产品的下游市场，行业内企业需要以更高强度配置资源，集中人力、物力和财力，实现重点突破，以高品质的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工艺创新来应对未来的快速发展趋势。

(2) 行业在新产业方面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功能性胶膜材料及其应用产品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行业细分领域众多，可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通信线缆、半导体照明、半导体封装、汽车、家电等领域。公司以产业链资源共享与价值挖掘为中心，实现材料端与应用端的协同发展，公司坚持技术创新、新能源产业链和节能环保三大发展路线，基于在 3C 电子行业的积累的优势，积极布局新能源汽车、储能、半导体、泛家居行业。未来受益于超高清视频、5G 通讯、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以及家电行业消费者个性化需求趋势，公司的产品应用范围将有望得到拓展。

1) 3C 电子行业

FFC 作为关键的信号传输线材，可广泛应用于 TV、打印机、服务器、汽车电子、安防等行业中，未来在十四五规划中形成国内市场、构建发展新格局的消费刺激政策，以及受益于超高清视频产业规模增加和更新换代、服务器行业的以及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FFC 产业空间进一步被释放。

“十四五”规划提出要形成强大国内市场，构建发展新格局，坚持扩大内需的战略基点，加快培育完成内需体系，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以创新驱动、高质量供给引领和创造新需求，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规划提出要顺应居民消费升级趋势，把扩大消费同改善人民生活品质相结合，促进消费向绿色、健康、安全发展，稳步提高居民消费水平。在 2021 年 3 月国家发改委等部门制定的《加

快培育新型消费实施方案》中提出，加快以新技术促进新装备新设备应用；制定制造业智能化领域关键技术产业化实施方案；支持相关企业持续提升智能家居、移动智能终端和可穿戴设备开发能力。在国内消费升级的推进下，作为典型的科技驱动行业，3C 电子行业将在国内消费力提升与技术进步的双重推动下，加速向国产化、智能化、集成化发展。根据 Statista 预测，预计到 2023 年全球消费电子行业市场规模将达到 1.11 万亿美元。未来随着 5G、物联网、AI、VR、新型显示等技术与 3C 电子产品的进一步融合，行业内有着技术积累的企业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A. 超高清视频产业。根据 2019 年工信部发布的《超高清视频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19-2022）年》，到 2022 年，我国超高清视频产业总体规模将超过 4 万亿元，4K 电视终端全面普及、8K 电视终端销量占总销量的比例超过 5%。对于该战略性产业，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印发的《广州市超高清视频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 年）》指出，广州已建立从显示面板、前端拍摄、内容制作、内容播出到终端产品、行业应用的超高清全产业链，并成为了国家超高清视频产业发展试验区核心区。该计划提出广州市到 2023 年，超高清视频和新型显示产业总体规模超过 2500 亿元，4K/8K 电视、AR/VR、微投影等新型视听产品年产量超 1000 万台，超高清视频节目储备超过 3 万小时，4K/8K 超高清视频收视用户终端超过 300 万户，打造一批“5G+超高清”创新应用标杆。在广佛同城化的目标推动下，佛山超高清行业产业也将受益该产业链得到长足有力的支持与发展。

随着 5G 与超高清视频融合创新，超高清技术已在多类应用场景中出现。体育赛事领域，继 2021 年中国春晚全球首次使用 8K 超高清视频直播，2021 年东京奥运及 2022 年北京冬奥会均运用 8K 视频直播和转播，预计到 2025 年，超高清视频内容占据 IP 网络流量的 20.7%；医疗健康领域，5G+超高清促进医院利用远程医疗进行诊疗及手术；文化娱乐领域，VR、5G 与超高清结合，助力云博物馆、云演唱会、云直播等应用场景落地；智慧城市领域，出现了为当地政府打造“透明旧改”8K+5G 示范应用、8K+5G 城市风光慢直播等众多智慧城市应用案例。政策驱动叠加应用领域需求增加，超高清视频产业的发展速度已明显提速，超高清视频产业的发展加大了高频高速信号传输 FFC 及对应胶膜产品的需求。

B. 服务器行业

受益于人工智能、5G 等技术的迅速发展，各类终端、AR/VR、车联网以及 AI 等领域的融合发展，拉动数据计算处理需求大规模增长，带动了基础 IT 建设市场规模持续增长，为服务器相关产业带来发展机遇。据 IDC 统计，2021 年前三季度，全球服务器共实现出货量 939 万台，同比增长 6.70%；2021 年第三季度出货量 337.6 万台，同比增长 9.6%，相比 2021 年上半年明显加速。2022 年，国家多部委联合发文，对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体系完成布局设计，正式全面启动“东数西算”工程。当下，算力已经成为数字经济的核心生产力，算力的高增长必定会带来服务器等相关环节的高需求，服务器行业景气度将持续上行。

国内服务器厂商国产替代加速。中国专业服务器厂商全面加速转型升级，在产业生态、渠道建设、行业突破、产品布局多方面协同前进，打破海外服务器厂商垄断中国服务器市场局面。中国专业服务器厂商自主创新能力持续提升，华为、联想、浪潮等中国专业服务器厂商的单位出货量、销售额、全球市占率均呈现稳定上升趋势。2021 年第三季度，全球服务器市场销售额 246.8 亿美元，同比增长 8.8%；其中，中国市场的服务器销售额同比大增 15.1%，对全球市场起到关键拉动作用。IDC 预测，中国整体服务器市场的未来五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12.7%，2025 年中国整体服务器市场规模预计将达到 424.7 亿美金。

在“东数西算”工程推动下，随着 5G、云计算发展推进，万物互联时代数据中心需求爆发，服务器作为数据处理关键设备将大规模增长，高速传输 FFC 将逐步替代目前常用的同轴电缆作为服务器传输线材。

2) 新能源相关行业

在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下，我国的能源结构将在未来 40 年内加速升级。而新能源、尤其是新能源汽车，成为了能源革命的重要阵地。根据工信部指导修订的《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 2.0》，2035 年新能源汽车将成为主流，节能汽车与新能源汽车销量将各占 50%。根据国务院印发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预计 2025 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将占比 20%，要突破整车智能管控、轻量化等共性节能技术；同时加强对高强度、轻量化、长寿命动力电池等电池技术突破行动。与此同时，美国政府提出到 2030 年美国新能源车渗透率达到 50%，德国和英国分别提出到 2030 年、2035 年电动化率 100%，法国提出 2040 年不再使用化石燃料汽车。

A. 新能源汽车产业。

汽车电子领域。汽车行业的电动化、智能化、数字化及联网化，使得汽车中 FFC、FPC、CCS 等电子部件用量相比传统汽车明显提升。根据罗兰贝格咨询的测算，2019 年典型的 L1 级豪华品牌燃油车中单车汽车电子 BOM（物料清单）价值（不含电池与电机）为 3145 美元，到 2025 年一辆 L3 级豪华品牌自动驾驶纯电动车中提升到 7030 美元。相较于传统汽车，新能源汽车不再使用汽油发动机、油箱或变速器，“三电系统”即电池、电机、电控系统取而代之，电池管理系统与电驱动相关硬软件带来超过 2600 美元的 BOM 价值提升。与此同时，国务院发布《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 2.0》明确了我国今后汽车轻量化的发展方向，这使得 FFC 柔性扁平线缆重量轻、体积小、传输信息量大、耐弯曲性能好等优势进一步体现，且线缆表面可加贴屏蔽、导电、隔热等辅助材料，以适应各种特殊使用环境要求。基于以上优势，FFC 在新能源汽车部件中的用量不断提升，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电池包、汽车安全气囊、中控、车载显示屏、电动车/天窗等汽车领域，成为了新能源汽车电动化、智能化、数字化、轻量化技术路线中不可忽视的应用材料。新能源汽车的大发展将带动汽车用 FFC 及汽车 FFC 用热熔胶膜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

汽车动力电池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引入的涂碳铝箔产品可以解决铝箔作为正极集流体存在的电池极化、内阻升高，粘附力低等问题，可显著提高倍率性能、提高一致性、延长电池寿命，显著提升电池的整体性能，运用于动力、储能电池中。动力电池系统作为新能源汽车中核心、高端的部件，其占据整车 40%以上的成本，其生产质量影响整车使用寿命与续航能力，数据显示，尽管受到新冠疫情和半导体供应链短缺的冲击，但 2021 年全球各国注册的电动汽车电池电量总量为 296.8GWh，同比增长 102.2%，环比上涨 37.3%。受益于动力电池的快速发展，涂碳铝箔产品的市场空间将进一步打开。

B. 储能电池行业。储能电池是储能系统的核心部分，储能电池可广泛应用于发电、输配电、用电等电力系统环节。根据 2021 年 7 月以来中央部委发布的《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等重磅利好政策，到 2025 年，将实现新型储能从商业化初期向规模化发展转变，装机规模达 30GW 以上，到 2030 年，将实现新型储能全面市场化发展伴随着国内能源结构的变革与推进，锂电池储能正赋能智能配网储能电站、有轨电车、港口储能电站、数据中心等多个应用场景。中信证券预计，2021-2025 年全球储能市场有望分别产生 41.2/71.7/113.5/176.4/258.0GWh 的储能容量需求，对应 2022-2025 年复合年均增长率为 37.7%，储能产业链将迎来爆发式增长。受益于此，公司的涂碳铝箔产品需求将呈现持续增长的态势。

C. 汽车后市场行业

汽车后市场是指汽车销售以后，围绕汽车使用过程中的各种服务，它涵盖了消费者买车后所需要的一切服务，涉及的产品包括了对汽车车身起到防刮作用的汽车漆面保护膜、可改善玻璃的性能和强度使之具有隔热、节能、防爆、美化外观、遮避私密及安全防护等功能的窗膜、以及车身改色膜等车用材料。随着人们对汽车的美观和保护需求的不断增加，汽车后市场中的漆面保护膜等车用材料产品越来越受到重视。

汽车后市场规模与汽车保有量及车龄紧密相关，汽车保有量越大、车龄时间越长，汽车后市场的需求量越大。根据公安部统计数据，中国汽车保有量从 2001 年 1100 万辆增长至 2020 年的 2.81 亿辆（不含港澳台地区），20 年间中国的汽车保有量增长了 25 倍，超过美国一跃成为全球第一。2021 年全国机动车保有量达 3.95 亿辆，其中汽车 3.02 亿辆。在车龄方面，从 2010 到 2019 年，我国 5 年以上车龄的汽车占汽车整体比例从 39%提升到了 47%。此外，伴随着国内新能源汽车蓬勃发展，我国新能源汽车成交量连续 5 年全球第一，占全球一半以上，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保有量迅猛提高，成为了汽车行业增速稳定的关键变量。

随着国民生活水平的提升，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快速增长和庞大的汽车保有量，及汽车平均车龄的增加，汽车售后各类服务行业崛起，汽车后市场飞速发展。

3) 半导体行业

受益于物联网、人工智能、新能源汽车、5G 等新兴科技产业的大力发展，全球半导体产业持续高景气度。根据 IC Insights 数据，2021 年，全球晶圆代工厂市场规模达 1101 亿美元，同比增长 26%，2016-2021 年复合平均增长率为 11%。其预计 2022 年全球晶圆代工厂市场规模将达到 1231 亿美元，较 2021 年增长 20%。而受到疫情带来的供需失衡影响，全球晶圆代工企业持续扩产扩能，根据 TrendForce 数据，2021 年 Q4 全球前十大晶圆代工厂营收总额达 195.5 亿美元，环比增长 3.8%，连续十个季度创新高。据 SEMI 数据显示，预计从 2020 年初到 2024 年底，全球 8 英

寸晶圆厂产能提升 120 万片，达到每月 690 万片的历史新高，2022 年预计全球晶圆厂支出将同比增长 18% 达到 1070 亿美元。当前亚太地区已成为晶圆代工的主要区域，全球前十晶圆代工厂占据了全球晶圆代工厂 98% 的市场份额，亚太地区占 8 家，营收总额占前十大晶圆代工厂的 90% 以上。其中，中国大陆地区的晶圆代工厂市场份额自 2014-2021 年以来稳步提升，2021 年市场份额为 8.5%，同比增长 11.8%。

在芯片供需不平衡短时期内难以改善的情况下，同时受益于 5G 等新兴科技产业需求的拉动，IC 产业链国产替代趋势以及中国半导体产业处于高景气度下全球晶圆厂建设投资速度不断加快的发展趋势。随着 MiniLED 和 MicroLED 技术的推进，单个晶圆被切割成芯片单体数量更多，对晶圆膜的需求更大，对性能也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晶圆膜作为芯片后道工艺应用的重要材料将受益于半导体市场的需求扩大带来的广阔业务机会。

4) 泛家居行业

A. LED 照明行业。我国是 LED 照明产品最大的生产制造国，随着国内 LED 照明市场渗透率快速攀升至七成以上，LED 照明已基本成为照明应用的刚需。根据 CSA 的统计，2016-2019 年，中国 LED 照明行业整体产值呈现上升趋势，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3.1%；2020 年产值达 7013 亿元。与此同时，国内 LED 照明产品渗透率持续增长。2020 年 LED 照明产品国内渗透率达到 78%，较上年度提升了 2%。根据 TrendForce 集邦咨询最新市场研究报告，预计 2022 年全球 LED 照明市场规模达 721.0 亿美元（同比增长 11.7%），2026 年将稳定成长至 934.7 亿美元，报告期内，

随着 LED 芯片技术和工艺制程持续更新迭代，LED 照明产品的发光效率、技术性能、产品品质、成本经济性不断大幅提升。受新一轮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影响，2021 年全球 LED 产业需求恢复带来反弹性增长，中国作为全球 LED 照明产品产业链的世界工厂，是 LED 光源、驱动电源和 LED 应用产品在全球市场的主要供应国。目前境外 LED 照明产品的市场渗透率仍处于相对较低水平，海外市场需求的潜在空间仍非常广阔

根据中国照明电器协会数据显示，2021 年上半年我国 LED 照明产品出口额达 209.88 亿美元，同比增长 50.83%。基于不同空间客户需求的高端化、个性化和定制化发展，市场也向着细分化和专业化的趋势发展。与传统光源相比，LED 照明产品具有节能、高效、维护简便、绿色环保、安全可控、色彩丰富、使用寿命长等显著优势，被广泛应用于照明领域。LED 灯带作为易施工、成本低的 LED 照明灯具，在 LED 照明中占据了一定的比例，而施瑞科技专门开发物理切割型柔性线路板，革新行业技术，避免了传统化学蚀刻线路板带来的污染、增强了光效，同时实现了下游灯带生产的自动化，LED 照明行业尤其是线型照明的增长增加了对 LED 柔性线路板及对应胶膜产品的需求。

B. 家电装饰行业。对于处于成熟市场阶段的家电行业，消费者需求趋向个性化、差异化与品质化，对产品品类与外观设计更新频率要求也越来越高。根据京东发布的《家电消费趋势白皮书》，新一代消费主体更加偏好较为“独特”的产品及服务，需求向个性与品质倾斜。随着消费升级不断推进，家电消费趋势逐渐呈现出“品质升级、健康乐活、懒系生活、颜值主义、智能潮电”等特征，颜值经济也在悄然盛行着。家电市场上，拥有“高颜值”与“强设计感”成为越来越多消费者的首选，对家电外观装饰的颜色要求也更加丰富多样。且随着家电品牌中 IP 合作款产品逐步增多，对家电外观装饰产品的需求也正向色彩丰富、图案高分辨率、个性化、低耗能转变。

家电装饰薄膜材料可用于任何含有图文信息的电器面板，包括微波炉、冰箱、洗衣机、空调、电饭煲等各种大小家电的面板装饰，如操作按钮显示信息、产品 logo、产品形象图案，以及客户定制化信息内容等，均可通过装饰薄膜材料展现在家电面板上。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1 年全国家用冰箱产量为 8992.10 万台，空调产量为 21835.70 万台；2020 年全国微波炉产量 9321.57 万台，家用洗衣机 8041.87 万台。随着消费升级的不断推进和个性化消费潮流的盛行，中国作为全球家电制造中心，庞大的家电市场对高质量、个性化、效率高、绿色环保的装饰薄膜材料的需求将逐渐被释放，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

(3) 行业在新业态、新模式方面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功能性胶膜的发展紧跟下游新兴产业的发展趋势，随着下游应用领域产品功能的多样化，产品规格型号的增多，只能提供单一或少数产品的企业将难以满足客户定制性的服务，且由于下游应用领域技术门槛的提高、智能化水平的提升，功能性胶膜生产企业需要对具体产品的应用环境、生产流程设计进行深入了解才能研发生产出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功能性涂布胶膜材料应用范围广泛，每个细分产品上功能要求不同。针对不同客户，对同一类产品往往需要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个性化生产，对产品不断更新换代。莱尔科技凭借综合开发能力，以及在打印机、电视机、汽车连接线等领域积累的丰富热熔胶膜制造经验，重点把控原料选购、胶粘剂调配、生产过程控制、分析检测等关键技术，保证能快速应对客户需求，保障产品的稳定性。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41 项，实用新型专利 222 项。

公司目前各项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核心技术特点与优势	应用情况
防爆装饰一体膜研发生产技术	自主研发	选择特殊有涂层 PET 基材，满足热转印油墨附着力优异；使用特种耐热丙烯酸胶粘剂，满足防爆装饰一体膜，易贴合加工，热稳定性优异的特性，透光率可达到 90% 以上	应用于功能性涂布胶膜产品
饱和聚酯应用技术	自主研发	应用于 PET/PI 薄膜，广泛使用在 FFC 和 LED 柔性线路板产品上，具有良好的耐热、阻燃和环保等性能	应用于功能性涂布胶膜产品
饱和聚酯涂布技术、聚酯原材料的粉碎投料技术、双螺杆挤出机的共混组合设计技术、精密涂布技术	自主研发	精确控制涂料的粘度、固含量、固化、烘干和流动性等，解决涂层厚度偏差大、外观差、不均匀、区域性能偏差等问题；实现无定型的聚酯原材料的粉碎，得到边界清晰，形态固定的聚酯原材料；熟练掌握包括逗号、网纹、微凹、狭缝等多种涂布工艺，满足各种功能胶膜的涂布要求。	应用于功能性涂布胶膜产品
低介电热熔胶膜技术	自主研发	结合涂布工艺，设计低介电损耗、易于加工且适合高速传输的功能涂布胶膜产品	应用于功能性涂布胶膜产品
低介电屏蔽材料技术、耐盐雾屏蔽材料技术	自主研发	根据 EMI 与 EMC 等电磁屏蔽设计原理，结合铝箔麦拉材料和低介电膜材料，通过干式复合方式有效控制 FFC 的特性阻抗、衰减损耗、回波损耗等性能；优异的耐盐雾性能能满足沿海地区对线缆 EMI 屏蔽效果需求，且延长线缆屏蔽材料使用寿命。	应用于功能性涂布胶膜产品
车载用低收缩率热熔胶膜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具有良好的抗收缩性能基材膜，结合特殊的胶粘剂，保证热熔胶层厚度均匀、无杂质、无颗粒；具有良好的抗收缩效果、高可靠性、高稳定性、耐挠曲、耐高温高湿等优点。	应用于功能性涂布胶膜产品
高耐盐雾型热熔胶膜	自主研发	通过优化不同耐盐雾助剂配方，结合具有优异的耐候性树脂原材料，从而设计出高耐盐雾型热熔胶膜；采用回流涂布生产方式进行加工，保证涂布热熔胶层均匀稳定。	应用于功能性涂布胶膜产品
环保涂层技术、薄层阻燃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对各种原材料环保性控制和配比，使产品达到 RoHS2.0 环保标准，开发不含有害卤素的无卤产品、不含有害物锑元素的无锑产品；通过对各种阻燃剂和薄膜的筛选，使各种功能胶膜达到各种客户要求的同时，满足微米级的防火性能。	应用于功能性涂布胶膜产品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核心技术特点与优势	应用情况
薄膜处理技术	自主研发	熟练掌握凹版印刷工艺，使基材薄膜具有上胶面平整、上字清晰、增加附着力和粘合力等优良性能；对基材薄膜进行预热和熟化处理，增强其稳定性、抗拉伸等性能，达到更高端产品的性能要求。	应用于功能性涂布胶膜产品
多层薄膜复合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调整胶粘剂配方，匹配不同薄膜材质的热膨胀系数和介电常数，调整不同薄膜材料的收放卷张力，并优化胶粘剂的固化工艺，实现多层薄膜复合技术；具有冷热稳定性高、防起翘、防收缩等优良的功能，并满足 FFC 屏蔽、高频和高速传输等要求。	应用于功能性涂布胶膜产品
高粘结力耐电解液腐蚀的铝塑膜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不同热膨胀系数的基膜/铝箔的复合工艺，通过热固化胶粘剂匹配不同薄膜材质的热膨胀系数，调整不同薄膜材料的收放卷张力，并优化复合胶粘剂固化工艺，实现多层薄膜复合。	应用于功能性涂布胶膜产品
高粘力耐老化的聚氨酯胶粘剂配方技术	自主研发	不同分子量的树脂体系以及合成过程中不同窗口的温度控制、加料顺序和加料方式，实现产品分子量均一、粘接力高和耐老化等优点。	应用于功能性涂布胶膜产品
高耐热耐焊性的柔性低介电胶粘剂配方技术	自主研发	优化复合胶粘剂配方，调整刚性链段和柔性链段之间的比例，并优化复合胶粘剂固化工艺，实现压延铜箔与改性 PI 膜复合的同时，具有介电性能优越、热稳定性高、耐焊性突出并且可挠性优秀等特点。	应用于功能性涂布胶膜产品
360 度均匀扩展晶圆保护膜产品技术、晶圆保护膜离型面可书写工艺技术、晶圆保护膜连续生产工艺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基材改性，使之具备 360 度均匀扩膜性。通过高延展性、高模量胶粘剂，延展率大于 140%，转移芯片过程不陷晶，剥离时不残胶；离型力小于 100g，残余接着率大于 80%，且在离型面上可作书写标记；保护膜的离型处理、底涂处理和胶粘剂涂布一体完成	应用于功能性涂布胶膜产品
抗酸碱保护膜技术研发生产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改进胶粘剂配方，使得胶层短期内（约 30 分钟）泡在酸池不残胶、不渗透，起到有效保护产品作用	应用于功能性涂布胶膜产品
耐热保护膜研发生产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预收缩好的基材，涂布自主研发的胶粘剂配方，使产品在 180℃ 的高温制程中 2 小时不残胶，且收缩比都能控制在 0.6% 以内	应用于功能性涂布胶膜产品
UV 降粘保护膜研发生产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特定基材，涂布具有特殊结构的热固化的可 UV 减粘的胶粘剂，使保护膜变得柔软，容易贴附在有阶梯的产品上，需剥离时经 UV 照射，粘力可迅速降到 20g 以下，使其轻易剥离	应用于功能性涂布胶膜产品
耐高温 PI 硅胶保护膜研发生产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 PI 膜作基材，通过特殊胶粘剂配方处理解决硅胶与 PI 膜的附着性问题，保证产	应用于功能性涂布胶膜产品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核心技术特点与优势	应用情况
		品经过高温后性能稳定，不发生残胶等现象	
高速传输线研发生产技术	自主研发	涵盖 V-BY-ONEHS 高速信号传线、USB3.0FFC 传输线、4K/8K/32G 高速传输线研发生产，具有优秀的电功能，介电性能，稳定的传输性能和耐热性，高传输速度等	应用于 FFC 产品
耐冷热冲击 FFC 线研发生产技术	自主研发	稳定的耐温性能，可低温高温储存	应用于 FFC 产品
卷对卷切割线路板工艺技术	自主研发	多模具同机台同时运行，可控制模具间同步及速比，配位精准，调整响应快，生产效率	应用于 LED 柔性线路板产品
非蚀刻 LED 柔性线路板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1) 物理切割代替化学蚀刻和电镀；2) 高散热线路板使超高亮度照明级灯带成为可能；3) 专用连续性贴片工艺替代 PCB 贴片工艺。	应用于 LED 柔性线路板产品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新增知识产权 49 个，其中发明专利 16 个，实用新型专利 33 个。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8	16	91	36
实用新型专利	13	33	219	22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4	4
其他	0	0	0	0
合计	21	49	314	260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25,375,254.47	22,703,291.90	11.77
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合计	25,375,254.47	22,703,291.90	11.7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5.58	5.66	减少 0.08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汽车 FFC 线用耐高温高湿热熔胶膜	6,000,000	2,025,794.15	5,629,725.13	测试阶段	耐高温高湿性能接近国外同行水平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汽车导航、车载、音箱、天窗等线束领域
2	熔融挤出级聚酯热熔胶制备 FFC 胶膜	6,000,000	2,133,951.61	6,041,166.30	持续改进阶段	粘金属力和膜对膜粘接力综合性能达到国外同行水平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电视机、打印机、数码相机、电脑等连接线材领域。
3	熔融挤出级聚酯热熔胶制备 FFC 补强板	6,500,000	2,519,173.72	6,448,888.35	持续改进阶段	粘金属力、膜对膜粘接力和高低温不开裂综合性能达到国外同行水平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电视机、打印机、数码相机、电脑等连接线材端口领域。
4	环保阻燃型晶圆	2,600,000	855,698.32	2,934,673.72	持续改进	晶圆粘着力、扩晶、倒晶、捡晶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晶圆加工制程保

	芯片保护膜				阶段	能力接近国外水平		护膜领域。
5	环保柔性传感器用光学功能薄膜	3,000,000	1,539,798.79	3,643,010.92	测试阶段	折射率性能符合产品应用要求,综合性能接近国外水平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光学功能膜领域
6	环保高粘耐折热熔膜	3,000,000	1,288,426.73	1,773,971.06	测试阶段	粘接力、耐折叠综合性能达到国外同行水平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通讯、手机、PDP电视、LCD显示器、液晶电视等连接线材领域。
7	低热收缩高抗拉LED热熔膜项目	3,800,000	195,066.11	195,066.11	基础研究阶段	有效提高LED照明产品耐候、高抗拉性能,延长产品寿命	国内领先	产品能广泛应用于室内装饰照明、汽车装饰灯具、户外装饰照明等LED产品。
8	一种新型接地FFC线的研发	3,000,000	1,362,077.70	2,710,138.32	持续改进阶段	FFC线行业突破,可解决电镀接地问题	国际先进	主要应用于电视机,扫描仪,音响,打印机,汽车等领域
9	一种新型的电视机内部灯条FFC线研发	3,500,000	2,674,326.38	3,578,680.62	持续改进阶段	取代传统LED灯带电子线束技术	国际先进	主要应用于电视机等领域
10	一种取代HDMI2.1传输的	3,000,000	2,683,056.78	3,525,993.21	持续改进	取代HDMI2.1。	国际先进	主要应用于电视机,

	FFC线研发				阶段			打印机等领域
11	一种用于汽车的 FFC 线研发	5,000,000	1,941,011.48	1,941,011.48	基础研究阶段	开发一款汽车 FFC 线,在高温高湿的使用环境下具有耐高温、耐腐蚀、散热等性能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汽车领域,包括仪表线束、安全气囊、车身线束和前围线束。
12	一种用于医疗器械设备的 FFC 线研发	4,000,000	1,366,783.39	1,366,783.39	基础研究阶段	开发一款医疗器械 FFC 线,在特定环境下具有耐磨、耐腐蚀、耐折弯、耐大电流及高频高速传输的特点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医疗电子设备
13	无导线免电源灯带的研发	600,000	133,455.01	571,523.43	持续改进阶段	打破了高压灯带产外置整流桥堆的局限,实现灯带随插随用	国际先进	多用于家具橱柜等内藏灯应用场景
14	霓虹灯带专用无导线线路板的研发	550,000	163,130.52	565,811.73	持续改进阶段	解决了灯带安装应用中存在底部开孔焊接的应用需求	国际先进	多用于各种彩色轮廓亮化,如品牌 logo 外形等。
15	无导线高低压灯带线路板阻燃材料的研究	850,000	860,137.60	1,180,786.29	持续改进阶段	匹配现有无导线生产工艺,实现线路板整体的阻燃要求	国际先进	多用于高端高低压灯带应用,结合 IP67 防水处理用于各种工程亮化项目

16	任意裁剪超长的低压灯带的研发	1,000,000	992,987.52	992,987.52	测试阶段	解决低压灯带裁剪单元的长度限制,实现任意裁剪,无亮度差	国内领先	多制成柔性霓虹灯带用于广告商标
17	RGBW 产品线路方案的开发	1,250,000	1,240,946.96	1,240,946.96	测试阶段	高度自动化贴片生产替代传统 RGBW 灯带复杂的生产工艺	国内领先	多用于室内装饰照明提供多色切换及各种变化效果。
18	背胶扁平铜线的研发	700,000	392,863.16	392,863.16	测试阶段	利用圆刀模切工艺实现铜线切割及背胶一体化,替代部分传统铜线的应用场景	国内领先	用于照明灯具整体方案中不同灯具间简便对接连线及低压灯带长距离应用外接补电
19	FPC 软基板防镀膜	1,000,000	249,513.45	1,077,465.14	持续改进阶段	耐温性、耐酸性优于国外水平,加工操作性接近国外水平	国内领先	应用于 FPC 电镀,主要用于进口替代
20	仿金属拉丝装饰膜	1,200,000	757,055.09	1,465,030.18	持续改进阶段	拉丝外观、粘接强度、耐高温高湿的稳定性较好	国际先进	替代传统金属拉丝工艺,应用于家电内防爆膜,具有易加工、成品率高的特点
合计	/	56,550,000	25,375,254.47	47,276,523.02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87	9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2.32	13.32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207.36	1,162.72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3.88	11.7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	2
硕士及本科	27
大专及以下	58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35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39
40岁及以上	13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优势

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公司被评为佛山市标杆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全资子公司施瑞科技荣获第二十二届中国专利奖。在技术领先的战略目标引领下,多年技术沉淀使得公司在功能性胶膜及其应用领域获得技术优势,形成胶粘剂配方与精密涂布两大核心技术。公司坚持技术与人才优势为公司核心竞争力,以自主研发为基础,通过与高校开展产学研、引进高技术人才、加强研发团队建设等方式,进行功能性胶膜材料及应用产品的新品开发与性能改进,主要产品建立技术壁垒、产品拥有多项核心技术,产品拥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与良好的客户口碑。

2、产业链协同优势

公司以功能性胶膜材料为平台向下游延伸,将生产的胶膜材料用于下游电子线束、柔性线路板等应用产品的研发、生产过程。公司的胶膜材料为下游应用产品的关键原材料之一,为下游的线束产品提供阻燃、耐热、绝缘等关键性作用,保障下游的柔性线路板高耐黄变、高反射率、优异的耐化性、耐腐蚀性等关键性能。

3、产品优势

功能性胶膜产品应用领域广泛。凭借综合开发能力,以及在高频高速、耐高温高湿等聚酯材料领域与具备热固性能的热塑材料领域积累的丰富热熔胶膜制造经验,公司产品覆盖了现有涉及3C领域、汽车、家电、服务器、医疗电子、安防行业的超百种胶膜产品,产品涵盖FFC用热熔

胶膜、高频高速传输薄膜、LED 柔性线路板膜、防爆装饰一体膜、制程保护膜、FFC 及 LED 柔性线路板等多种产品，公司多样化的产品类型可以满足下游客户不同场景的应用需求。

4、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时刻关注市场终端产品的发展方向，配合终端产品的升级需求加强研发，与客户实现共同开发。公司凭借优良的质量、一流的技术合作开发能力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产品成功进入三星、富士康、新金宝、纬创、海信、欧普照明、三雄极光等业内知名企业，与上述客户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并在主要客户处有较高的供货份额，公司产品市场认可度较高。

5、人才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人力资源建设，在功能性胶膜以及应用产品研发方面形成以李政、张强、周松华、罗绍静为核心的研发团队，并通过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的方式不断充实研发队伍。公司与部分高校建立了技术合作关系，通过项目合作等方式持续培养人才。公司坚持三层激励模式，致力于与员工形成以利益为共同体、与中层管理人员形成以事业为共同体、股东及高管员工持股则以命运为共同体，与公司共同发展。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产品、新技术研发风险

目前，公司功能性涂布胶膜及应用产品成功进入三星、海信、日本住友、新金宝、捷普、三雄极光、瀚荃、富士康等知名企业产品中。公司产品下游主要应用领域具有加工工艺精细、技术要求高、更新速度快、持续创新等特点。因此随着国际国内厂商的产品换代需求提升，3C、家电等领域新技术的诞生，公司的产品是否能够满足国际一流厂商的产品技术升级要求，能否根据新的产品发展进行产品迭代研发，一定程度上决定了公司的未来的经营业绩和经济效益。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及产品的研发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专业人才，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随着消费电子、新能源材料等行业的快速发展，业内的人才竞争日益激烈，能否维持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员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继续保持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和未来的行业竞争力。在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行业背景下，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完善各类激励机制，建立更具吸引力的薪酬制度，可能存在核心技术人员和专业人员流失的风险，则会对公司产品研发更新以及技术提升带来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3、专利和非专利技术遭受侵害的风险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256 项已获授权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36 项）。其中，胶粘剂配方为核心技术之一，存在被复制、盗窃的风险。如果公司的专利保护期到期或非专利技术遭受侵害，将会给公司市场竞争与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功能性涂布胶膜材料及下游应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上游原材料主要为树脂液（包含树脂和溶剂等）、阻燃剂、铜线类、铝箔、基材（包括 PET、PI、PVC 等）等原材料，原材料品类众多且多为宏观经济走势敏感型产品，部分原材料需要进口。公司采购价格的确定依据市场价格及公司采购量等与供应商协商确定。因原材料占公司生产成本的比例较高，若其价格波动较大，则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影响。

2、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5,828.22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6.36%，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4.78%。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规模仍将保持较高水平，并可能进一步增加，可能出现客户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公司存在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汇率波动风险

2021 年，公司主营业务外销金额为 11,493.38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25.74%，公司进出口业务以美元结算为主。近年来，人民币汇率波动性较强、波动幅度较大。若公司业务规模继续扩大，进出口额进一步增加，且未来汇率出现较大波动，可能会出现较大的汇兑损失，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出口退税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的增值税适用免、抵、退税管理办法。本公司生产的 FFC、MCC 及相关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为 17%、16%、13%。如果未来出口退税政策调整，调低此类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从整体上看，公司无论在规模、研发投入、研发能力、产品层次、产品技术含量、品牌知名度等方面与国际知名同行业企业仍存在一定差距，公司仍需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扩展产能、丰富产品结构。若公司不能持续保持目前良好的发展态势，形成更强的综合竞争力，有可能在将来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的地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下游应用行业消费电子、LED 照明等领域受宏观经济和国民收入水平的影响较大，宏观经济周期波动会直接影响到下游行业的景气度，进而对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造成影响。随着下游行业的需求增加，带动公司产品销售，公司经营业绩提升；而一旦下游行业对产品需求减弱，公司将面临相关产品市场需求不足的情况，进而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滑。

考虑到公司下游客户的最终产品存在部分出口至美国，如果未来中美之间的贸易摩擦升级加剧，美国未来就公司下游客户向其出口的产品加征关税或出台相关不利政策，公司有可能面临下游客户因加征关税而要求降低采购价格以转嫁部分成本或者下游客户需求减少的经营风险。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5,504.23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3.5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74.48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7.0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88.72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0.5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55,042,332.42	400,831,591.23	13.52
营业成本	310,766,365.82	247,157,839.09	25.74
销售费用	14,714,676.54	17,300,124.31	-14.94
管理费用	39,935,286.26	35,196,452.91	13.46
财务费用	-4,296,341.37	4,978,198.89	-186.30
研发费用	25,375,254.47	22,703,291.90	11.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24,354.22	51,347,288.63	56.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821,480.58	-72,025,115.58	237.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787,180.52	-11,393,467.01	-2,380.1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进一步拓展市场，加大新品的推广及蓝思科技、欧普照明等新客户的开发。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入增长以及主要材料成本上涨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1 年将为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费调整至营业成本和存货项目以及销售人员薪酬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生的相关费用及员工股权激励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汇兑损失减少、募投资金利息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为增强核心竞争优势，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应收周转效率提升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短期理财净增加以及募投项目基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4,647.8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85%；公司发生主营业务成本 31,024.5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64%。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	446,478,941.11	310,245,877.31	30.51	12.85	25.64	减少 7.07 个百分点

造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热熔胶膜类材料	152,894,429.09	115,842,840.88	24.23	12.19	23.99	减少 7.21 个百分点
压敏胶膜类材料	36,027,762.96	33,668,014.86	6.55	2.52	25.03	减少 16.82 个百分点
FFC 柔性扁平线缆	194,260,076.38	107,847,068.10	44.48	5.23	12.80	减少 3.73 个百分点
LED 柔性线路板及加工	63,296,672.68	52,887,953.47	16.44	59.84	70.77	减少 5.3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销	331,545,137.26	243,162,075.23	26.66	20.06	30.62	减少 5.93 个百分点
外销	114,933,803.85	67,083,802.08	41.63	-3.82	10.39	减少 7.5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经销	10,637,965.49	9,184,232.20	13.67	0.56	6.97	减少 5.17 个百分点
直销	435,840,975.62	301,061,645.11	30.92	13.19	26.31	减少 7.1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中，LED 柔性线路板收入同比增长 62.01%，主要系 2021 年开发新客户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热熔胶膜类材料	M ²	25,050,704.52	24,691,244.60	1,062,689.47	14.55	30.97	24.33
压敏胶膜类材料	M ²	4,822,412.06	4,691,097.56	117,235.70	126.38	193.71	77.95
FFC 柔性扁平线缆等电子线材	条	168,086,097.00	163,535,491.00	13,921,141.00	8.12	3.16	42.55
LED 柔性线路板	M	73,828,924.50	71,681,359.50	2,395,246.50	44.74	40.75	561.85

产销量情况说明

热熔胶膜用于 FFC 柔性扁平电缆线等产品的生产自用量 370.74 万平方米。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主营业务成本	310,245,877.31	99.83	246,931,336.52	99.91	25.64	/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热熔胶膜类材料	主营业务成本	115,842,840.88	37.28	93,427,756.46	37.80	23.99	/
压敏胶膜类材料	主营业务成本	33,668,014.86	10.83	26,928,439.92	10.90	25.03	/

FFC 柔性扁平线缆等电子线材	主营业务成本	107,847,068.10	34.70	95,605,175.58	38.68	12.80	/
LED 柔性线路板及加工	主营业务成本	52,887,953.47	17.02	30,969,964.56	12.53	70.77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2,505.1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7.4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0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3,338.05	7.34	否
2	客户 2	2,971.91	6.53	否
3	客户 3	2,682.05	5.89	否
4	客户 4	1,852.55	4.07	否
5	客户 5	1,660.60	3.65	否
合计	/	12,505.16	27.48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8,613.2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2.7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2,849.0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0.84%。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2,849.06	10.84	是
2	供应商 2	2,663.03	10.13	否

3	供应商 3	1,230.54	4.68	否
4	供应商 4	989.73	3.77	否
5	供应商 5	880.92	3.35	否
合计	/	8,613.28	32.77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47,373,628.44	25.57	151,529,100.12	25.41	63.25	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84,534,846.37	8.74	1,265,600.00	0.21	6,579.43	注 2
应收款项融资	4,551,354.26	0.47	8,249,392.82	1.38	-44.83	注 3
预付款项	1,854,764.74	0.19	8,864,785.16	1.49	-79.08	注 4
存货	51,959,277.38	5.37	30,357,108.34	5.09	71.16	注 5
其他流动资产	12,926,058.47	1.34	6,561,299.66	1.10	97.00	注 6
在建工程	197,810,941.10	20.45	82,426,316.85	13.82	139.99	注 7
使用权资产	24,518,837.87	2.53	-	-	不适用	注 8
长期待摊费用	378,573.11	0.04	1,463,412.64	0.25	-74.13	注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50,970.59	0.42	2,863,346.98	0.48	41.48	注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993,640.38	4.44	443,153.00	0.07	9,601.76	注 11
短期借款	-	-	7,005,211.11	1.17	-100.00	注 12
应交税费	5,124,592.48	0.53	2,575,036.70	0.43	99.01	注 13
其他应付款	1,343,667.26	0.14	3,012,404.75	0.51	-55.40	注 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69,719.95	0.64	-	-	不适用	注 15
其他流动负债	8,046,355.54	0.83	4,077,604.99	0.68	97.33	注 16
租赁负债	19,208,090.23	1.99	-	-	不适用	注 17
递延收益	9,642,787.78	1.00	5,106,657.14	0.86	88.83	注 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771.53	0.01	199,823.60	0.03	-57.08	注 19

其他说明

注 1、货币资金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63.25%，主要系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导致。

注 2、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6579.43%，主要系结构性存款增加导致。

注 3、应收款项融资本期末较上期末减少 44.83%，主要系本期末结存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注 4、预付款项本期末较上期末减少 79.08%，主要系上年预付上市中介费用所致。

注 5、存货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71.16%，主要系为应对主要原材料涨价增加存货储备所致。

注 6、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97%，主要系本期末待认证进项及已转让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注 7、在建工程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139.99%，主要系新厂区建设及待安装设备增加所致。

注 8、使用权资产变动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注 9、长期待摊费用本期末较上期末减少 74.13%，主要系年初长期待摊费用本期摊销所致。

注 10、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41.48%，主要系本期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注 11、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9601.76%，主要系预付的设备款及佛山大为股权并购款增加所致。

注 12、短期借款本期末较上期末减少 100%，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注 13、应交税费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99.01%，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增加所致。

注 14、其他应付款本期末较上期末减少 55.4%，主要系本期实际支付导致余额变动。

注 1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变动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注 16、其他流动负债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97.33%，主要系尚未到期即转让的商业承兑汇票变动所致。

注 17、租赁负债变动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注 18、递延收益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88.83%，主要系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注 19、递延所得税负债本期末较上期末减少 57.08%，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导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19,328.04	保证金

其中：远期结售汇理财保证金	719,328.04	保证金
合 计	719,328.04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	持股比例	实收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归属于母 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1	佛山市顺德区 禾惠电子有限 公司	100%	6,800.00	31,094.01	26,912.69	19,731.92	4,805.98

备注：佛山市顺德区禾惠电子有限公司主要产品是FFC柔性扁平线缆等电子线材。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章节“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相关内容。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着“科技改变世界，材料美化生活”使命，公司发展战略是以功能性涂布胶膜技术及应用为核心，聚焦于新材料产品的研发、智能制造和销售，致力于为多产业多领域客户提供中高端材料产品、技术服务与整体解决方案。坚持科技创新、节能环保的路线，围绕功能性涂布胶膜新材料产业链积极开展相关业务，横向拓展功能性涂布胶膜的细分应用市场并积极向下游应用产业延伸，致力于成为一家全球化、专业化、值得尊重的新材料科技型企业。

公司以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工艺创新为核心竞争力，在保持热熔胶膜、FFC、LED 柔性线路板行业优势的基础上，沿着消费升级方向推动产业链国产化，巩固和扩大在消费电子、高清显示、LED 照明、家电等领域的竞争优势，逐步进入新能源电池、新能源汽车电子等新能源领域。通过对替代进口产品的研发与应用，新产品的开发与突破，新领域的应用与实施，进一步提升企业整体盈利能力与业务规模。公司将从中国功能性涂布胶膜新材料应用探索者，逐步成为中国功能性涂布胶膜材料及应用产品的领导者。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创新计划

(1) 重点推进高频高速传输材料与新能源汽车材料的研发

公司在 3C 电子领域的技术创新性使公司在行业内保持领先地位，公司将继续发挥竞争优势，在 3C 电子应用领域中，重点推进高频高速传输相关材料的研发，对标日本理研、住友等行业技术标杆企业，通过对未来 5G、云计算、高清显示等应用中高频高速传输的发展要求和趋势的理解，研发出更为先进、更优高性能传输效率的膜材和线材，抢占市场发展机会；同时，不断拓展新领域，重点在新能源与汽车方向上推进研发，利用公司在功能性涂布胶膜的研发优势，顺应新能源汽车轻量化、智能化的发展要求，开发更多可应用至汽车、新能源锂电池的产品，提升 FFC 对 FPC、传统线束的替代率。

随着募投项目中研发中心项目的建设，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的力度，针对行业前瞻性技术课题进行研发，对胶粘剂配方、生产工艺等核心技术进行持续创新和升级，紧跟行业发展趋势，推动公司产品及技术的升级迭代，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2) 进一步提高“智能制造”水平

公司通过自主设备改造、更新、配套调整和资源的优化投入，以及引进先进智能、节能的生产设备和一系列技术改造项目的措施，实现智能制造，提高整体生产能力和生产效率，进而提升自动化水平。下阶段将结合公司发展战略，持续推进募投项目实施，在原有的自动化产线的基础上，引进新的智能自动化产线，整体提升制造能力和优化工艺布局，实现从制造向“智造”的跨越。

2、市场拓展计划

(1) 新能源方面

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新能源是公司未来发展的双轨方向之一。公司以项目制形式，形成研发与市场的紧密联动，重点推动包括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采集线及相关膜材在内的产品研发与市场拓展，发挥公司产业链优势，导入新能源动力电池大客户供应体系，持续强化合作伙伴关系的同时，凭借技术优势和制造优势，以更优质的产品组合为客户提供技术解决方案，实现战略共赢。

在新能源电池方面，公司在积极拓展新能源电池新客户的同时，加快建设新增 1.2 万吨涂碳铝箔/铜箔产能项目，争取 2022 年实现增产扩产，提高市场占有率，实现涂碳铝箔产品销售的放量增长。

（2）家电装饰材料方面

基于顺德本土家电产业链优势，公司将重点推动控股子公司广东顺德意达电子薄膜器件有限公司的家电装饰薄膜材料完成客户验证，实现量产销售。通过借助广东意达工艺技术的先发优势，顺应消费升级下的新消费趋势，贴近客户需求，拓展家电龙头客户，带动形成良好的头部客户示范效应，抢占千亿级别的家电市场。

（3）车用材料方面

新能源汽车产业蓬勃发展，面对新能源趋势，迎接新消费升级，公司定位于新能源汽车服务新空间与新消费车主新空间，重点打造车用材料中的莱尔品牌，推出车用材料产品矩阵，充分发挥公司新材料产业平台价值，构建品牌核心竞争力，抓住新能源时代汽车后市场迎来的发展机遇，为莱尔科技的品牌影响力不断赋能。

3、人才培养计划

以引进主营业务、新兴业务营销、技术等高端人才为重点；以员工股权激励为措施，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通过搭建高级合伙人合作模式，积极引入高级合伙人及其优势资源，不断加强高端人才集聚力；加快人力资源结构调整，不断完善选才、育才、用才、聚才机制。同时，打通各类人才的薪酬增长通道，建立各类人员薪资等级体系，为各类人才设计职业发展规划，以事业激励人，留住人才，与企业共同发展。

加强与高校、科研机构之间合作，发挥各自资源优势，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带动产业技术和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提升产业整体竞争力。积极开展国内外人才合作交流，引进与聘请国内外专家与优秀高层次人才团队开展合作研究、联合培养，制定合作机制和孵化平台方案、科技成果转化方案、探索建立长效的人才培养与技术交流计划，为企业持续不断创新提供有利条件。

4、内部管理提升计划

通过推动和实现企业体制创新、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借助高效的管理信息化系统的应用，以项目管理为核心，以成本管理为主线，以营运管理的支撑，实现公司工作流程系统化、规范化、科学化，管理工作有目标、有监控、有落实、有成效。

（1）强化组织结构调整。扁平化组织管理结构，提高决策效率，加快决策执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职能重组和业务重组，建立激励和考评体系，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2）严控成本管理工作。推进精益化生产，改革生产方式，积极开展生产管理流程和合理化建议改革方案，优化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提升产品质量，降低管理费用。

（3）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公司已全面导入企业制造资源计划（ERP）系统，并以此作为平台，建立资源共享信息库，实现信息流、物流、资金流的高效运作与共享。公司实施 OA 办公自动化与决策支持系统，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与质量，实现企业系统化、数字化决策管理。

5、合作与收购计划

（1）围绕产业链实现对外投资与兼并收购

公司以功能性涂布胶膜及下游应用产品为核心，横向拓展功能性涂布胶膜的细分应用市场并积极向下游应用产业延伸，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紧跟产业发展趋势，寻求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相关的企业与技术作为收购、兼并的对象，进行对外投资与兼并收购，以扩大公司规模、整合资源、共享共赢，全面提升公司业务规模与市场份额。

（2）实现大客户多产品联动合作发挥优势

致力于成为大客户的长期合作伙伴，不局限于单一的产品提供，而是努力为大客户提供多元的持续服务。通过内部系统协调和行业资源整合，强化与客户的业务协作关系，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积极进行技术交流合作，增加联合开发项目，强化合作深度，加快客户新品上市效率。另外，通过与行业伙伴开放合作，主动向大客户推介趋势性产品的综合解决方案，从而实现与大客户短中长的产品联动合作。

（3）与关键供应商实现战略联盟提升竞争力

为应对快速变化的外部环境和不断升级的行业趋势，坚持关注供应链价值提升，强化资源协同效应，与供应商伙伴建立长期、有竞争力的共赢关系。公司重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积极与关键供应商在原有的合作基础上开展多维度的战略合作。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审计监察管理制度》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各项制度，并严格按照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开展内控工作，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为公司生产经营的合法合规及资金安全提供了保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相关管理部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运行，形成了职责分明、规范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结合实际运行情况和自身不断发展，及时对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修订、完善，进一步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合理防范各类经营风险，提升公司治理效率，促进公司长效健康发展，保障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3 月 15 日	不适用 ^注	不适用 ^注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等 3 项议案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5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

				议案》等 10 项议案，详情请见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9 月 9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9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等 2 项议案，详情请见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0 月 13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10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1 月 16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11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3 项议案，详情请见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为公司上市前召开，故相关决议未在指定网站上披露。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范小平	董事长	男	62	2020.10.9	2023.10.8	12,000,000	12,000,000	0	不适用	72.95	是
伍仲乾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63	2020.10.9	2023.10.8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72.95	否
龚伟泉	董事	男	51	2020.10.9	2023.10.8	4,000,000	4,000,000	0	不适用	0	否
周松华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9	2020.10.9	2023.10.8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53.51	否
吴锦图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1	2020.10.9	2023.10.8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53.27	否
欧阳毅刚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3	2020.10.9	2023.10.8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50.11	否
包强	独立董事	男	57	2020.10.9	2023.10.8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6.05	是
夏和生	独立董事	男	49	2020.10.9	2023.10.8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6.05	否
刘力	独立董事	男	43	2020.10.9	2023.10.8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6.05	是
张强	监事会主席、核心技术人员	男	46	2020.10.9	2023.10.8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48.08	否
王欢平	监事	男	47	2020.10.9	2023.10.8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34.44	否
刘贤明	监事	男	45	2020.10.9	2023.10.8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37.75	否
李政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39	2020.10.9	2023.10.8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61.43	否
梁韵湘	副总经理、董	女	41	2020.10.9	2023.10.8	1,000,000	1,000,000	0	不适用	59.33	否

	事会秘书										
聂织锦	财务总监	女	53	2020.10.9	2023.10.8	1,100,000	1,100,000	0	不适用	46.05	是
罗绍静	核心技术人 员	男	42	2020.3.6	-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43.65	否
合计	/	/	/	/	/	18,100,000	18,100,000	0	/	651.67	/

注：1、上述持股情况为直接持股，不包括间接持股；

2、上述年龄按年报披露日计算。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范小平	工商管理硕士，在读管理博士。1982年9月至1988年9月，在泸州从事教育工作；1988年9月至2001年在四川泸天化集团从事管理工作。2002年至2012年12月曾任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和董事，2011年11月至2016年8月曾任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董事和总经理；2016年1月至2016年11月曾任广东康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6年12月起，担任公司董事长；2017年11月至今，担任禾惠电子董事，现任公司投资负责人。范小平先生还兼任佛山市顺德德美德鑫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伍仲乾	2004年5月至今，任禾惠电子法定代表人，2017年11月至今，担任禾惠电子董事长；2012年1月至2020年9月，担任肇庆市奥荣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12月至2016年12月，任公司董事长；2018年8月至今，任晶研科技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7年4月至今，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副董事长、总经理；2021年10月至今，任海南尚壹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龚伟泉	硕士。1993年7月至2016年12月，历任广东康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财务部部长、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1月至2017年10月，任广东宅可丽集成装配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担任佛山市淘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6月至今，担任江西中家装住宅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8年9月至2021年1月担任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22年3月至今，担任广东意达董事。
周松华	在电子行业从业超过20年，1995年12月起，先后在深圳合力电源有限公司、深圳美亚电器厂、深圳天瑞有限公司、深圳威斯德有限公司担任科长、厂务副理、经理等职务，2007年8月加入禾惠电子，2007年8月至2017年10月，任公司董事；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7年11月至今，担任禾惠电子董事、经理。
吴锦图	本科。1997年至2000年，任顺德凯达电运工具商行业务经理；2000年至2003年，任香港裕北化工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经理；2004年4月起加入公司，2010年10月至2017年4月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现任功能胶膜事业部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1年11月至今，任佛山大为董事。
欧阳毅刚	2000年3月至2007年7月，任天瑞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业务副理；2007年8月至今，任禾惠电子副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1月至今，担任禾惠电子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包强	1984年7月至2001年8月，历任兰州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会计系审计教研室主任、科研处副处长、审计系总支书记、会计学院副院长；2001年8月至今，任广东金融学院会计系教授；2019年10月，担任珠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6月至

	今,担任广州和德数据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20年12月至今,担任深圳东旭达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月至今,担任知学云(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3月至今,担任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夏和生	1997年至今任教于四川大学,现任四川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高分子材料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成都石墨烯应用产业技术研究院院长、意大利国家研究会高分子材料研究所(CNR-IPCB)“AffiliatedProfessor”(兼职教授);担任国际聚合物加工学会(PPS)国际代表、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理事、中国机械工程学会材料分会理事、国家石墨烯产业技术创新联盟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四川省石墨烯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副理事长、四川省增材制造协会副会长、国际期刊“UltrasonicSonochemistry”编委、国内核心期刊“高分子材料与工程”编委。 作为负责人承担国家科技部、教育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大型国有企业等多项科研项目;是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四川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四川省杰出青年学科带头人、江苏省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主要研究方向石墨烯聚合物复合材料、3D打印高分子材料、动态聚合物与力化学;在Science、Adv.Mater等国内外期刊发表200余篇高水平论文,获授权发明专利30余项,多项专利技术实现转化。曾获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英国IoM3学会AlanGlanvill奖等多项奖励。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力	专长领域为公司治理、投资风险控制。2005年6月至2013年3月,先后任深圳证券交易所财务部经理、北京工作组经理;2013年9月至2021年5月,担任上海景林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风控总监;2018年6月至2020年4月,担任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5月至2021年5月,担任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5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9年5月至今,担任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2月至今,担任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7月至今,担任武汉金东方智能景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月至今,担任深圳东旭达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强	毕业于武汉化工学院(现更名为武汉工程大学)的高分子材料专业,在电子行业从业逾20年。1998年6月起,先后在河北埃卡包装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员,在顺德杏坛长江化工实业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4年4月开始为公司技术顾问,2006年1月正式加入公司,现任功能胶膜事业部副总经理,负责技术工程。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欢平	1991年3月至2001年6月,任新兴盛电子接插件有限公司技术领班;2001年6月至2007年3月,任东莞合企电子有限公司副经理;2007年3月至今,任禾惠电子自动化装备研发总监;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刘贤明	1997年9月至2003年10月,任东莞美通电子厂技术员;2003年10月至2006年12月,任浙江金龙科技有限公司部长;2007年1月至今加入禾惠电子,现任功能胶膜事业部制造总监;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2017年11月至今,担任禾惠电子监事。
李政	博士,本科和硕士均毕业于武汉大学化学与分子科学学院,美国凯斯西储大学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博士,获得顺德区高层次人才认定。2011年5月至2012年5月,在美国阿贡国家实验室的先进光源部担任博士后;2012年5月至2016年11月,先后在波士胶(上海)管理有限公司、厦门赛诺邦格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高级化学师、顾问;2017年3月加入公司,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梁韵湘	博士,获得顺德区高层次人才认定。2005年10月起,历任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欧浦集团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7年2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7年11月至今,担任禾惠电子董事。2021年11月至今,任佛山大为董事。2022

	年 3 月至今，担任广东意达董事。
聂织锦	毕业于华东地质学院（现东华理工大学），香港公开大学 MBA，中级会计师、经济师职称，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及土地估价师资格。1990 年起，先后任江西抚州印染厂企业管理及财务核算人员，佛山市顺德区康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5 年 6 月至 2017 年 3 月，先后任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董事、副总经理。2017 年 4 月至 2020 年 9 月，担任上市公司浙江天成自控股份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5 月 22 日至今，担任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6 月至今，担任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9 月至今，担任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9 月至今，担任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罗绍静	华南理工大学材料学硕士毕业后从事材料学专业相关研发工作。2005 年 7 月起，先后在广州电器科学研究院担任技术工程师、3M 中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服务工程师、销售经理、广州宝利邦德有限公司担任销售总监，2015 年 9 月加入广东顺德施瑞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施瑞科技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伍仲乾	广东特耐尔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5年12月	至今
张强	广东特耐尔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4月	至今
梁韵湘	佛山市禾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12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范小平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7月	至今
	辽宁奥克保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	至今
	成都蜀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1月	至今
	佛山市盈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06月	至今
	佛山市顺德德美德鑫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0年12月	至今
	佛山市顺德顺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11月	至今
	广东瑞图万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09月	至今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09月	至今
伍仲乾	海南尚壹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10月	至今
龚伟泉	江西中家装住宅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6月	至今
	佛山市淘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0月	至今
包强	广东金融学院	教授	2001年	至今
	珠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0月	至今
	广州和德数据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0年6月	至今
	深圳东旭达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	至今
	知学云（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月	至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3月	至今
夏和生	四川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1997年	至今
	四川大学高分子材料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	副主任	2009年	至今
	南京墨分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8年07月	至今

		董事长、总经理		
	四川墨分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06月	至今
刘力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9月	至今
	厦门环资矿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7月	至今
	厦门百合厚朴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8月	至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5月	至今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	至今
	武汉金东方智能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7月	至今
	深圳东旭达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1月	至今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21年05月	至今
聂织锦	萍乡英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8月	至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5月	至今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6月	至今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9月	至今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9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考核标准进行制定和审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拟订的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福利方案及股权激励计划，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组织拟订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报董事会批准；公司监事报酬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非独立董事和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或监事津贴；未担任公司具体工作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董事津贴。独立董事享有固定数额的津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资、绩效薪资两部分构成，其中基本薪资系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职务等级及职责每月领取的，绩效薪资根据年度经营及考核情况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08.03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06.67
---------------------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年2月26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参与战略配售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或证券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年3月1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年4月2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20项议案，详情请见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年8月23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等5项议案，详情请见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年9月2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等2项议案，详情请见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年10月2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5项议案，详情请见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年11月16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5项议案，详情请见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年12月21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新增车用材料事业部和新能源材料事业部并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范小平	否	8	8	0	0	0	否	5
伍仲乾	否	8	8	0	0	0	否	5
龚伟泉	否	8	8	0	0	0	否	5

周松华	否	8	8	0	0	0	否	5
吴锦图	否	8	8	0	0	0	否	5
欧阳毅刚	否	8	8	0	0	0	否	5
包强	是	8	8	7	0	0	否	5
夏和生	是	8	8	8	0	0	否	5
刘力	是	8	8	7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包强、刘力、龚伟泉
提名委员会	刘力、范小平、包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夏和生、伍仲乾、刘力
战略委员会	范小平、伍仲乾、夏和生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年4月27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无
2021年8月23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无
2021年10月27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无

	会议		
2021 年 11 月 16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无

(3).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4 月 27 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无
2021 年 8 月 23 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无
2021 年 11 月 16 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股权转让及增资方式收购佛山大为 53% 股权的议案》	无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0 月 27 日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无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4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5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0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46
销售人员	54

技术人员	87
财务人员	18
行政人员	101
合计	70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3
硕士及本科	81
大专及以下	622
合计	70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综合考虑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特点、行业薪酬竞争力、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结合公司整体战略，不断完善薪酬管理制度体系。目前适用的薪酬管理遵循：以级定薪：根据岗位价值确定固薪，体现内部公平性；以绩定奖：固定工资的调薪、浮动工资的发放与业绩挂钩，搭建共享成功的激励机制；战略导向：人力资源重点投向战略性人才；关注市场：确保核心人才收入水平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已搭建了与双职业发展通道相匹配的薪资体系，构筑激励结构空间，鼓励员工多方向发展，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热情和积极性。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及发展规划，2021 年主要通过开发培训渠道、丰富课程体系、打造专题训练营、加强训后管理与评价，充分发挥培训效能，为公司的人才迭代升级及员工学习成长提供更多的机会。2021 年，公司组织了中高层管理干部参加为期四个月《中高层领导力训练营》，使管理干部更快提高自身能力，以满足岗位及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确保个人绩效与组织绩效的提升，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针对制造类职群人员，导入《精益生产管理》系统性培训，从价值流 VSM 分析、日常管理 DM、精益转换 LC、标准化工作 SW、设备 TPM 等课程设置，通过练习提升精益生产能力水准，用实战课程，解决实际问题，提升客户满意度，同时培养精益认证人才。公司定期对新入职员工开展《走进莱尔》、《产品认知》、《团队融入》、《企业文化》等培训，以师带徒等方式开展岗前培训，使员工了解公司的价值观，增强员工对公司的认同感，增强员工与员工、员工与管理人员之间的凝聚力及团队精神，使公司具有良好的氛围。通过贯穿“以人为本”提高员工素质的培训思路，不断完善培训管理体系，为员工建立学习型组织，使公司时刻有新的血液注入，通过不断学习和创新来提高效率，将员工培训作为公司不断获得效益的源泉。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05,463.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2,078,803.8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利润分配政策，对利润分配原则、利润分配形式、利润分配期间间隔、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现金分红、审议程序、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机制做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建立了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制度，注重对投资者稳定、合理的回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拟向全体股东派发每 10 股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 148,56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2,284,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2.89%。本次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4,720,000	3.18	101	14.31	20.06 元/股

注：报告期末，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尚有 28 万股预留股票未授出。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1、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2、2021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包强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1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1 年 11 月 7 日，公司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职务进行了内部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1 年 11 月 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1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1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1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为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部分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3. 报告期内因股权激励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合计	2,231,911.12
--------------	--------------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欧阳毅刚	董事、副	0	280,000	20.06	0	0	280,000	24.57

	总经理							
吴锦图	董事、副总经理	0	250,000	20.06	0	0	250,000	24.57
周松华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	250,000	20.06	0	0	250,000	24.57
梁韵湘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250,000	20.06	0	0	250,000	24.57
李政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	100,000	20.06	0	0	100,000	24.57
罗绍静	核心技术人员	0	80,000	20.06	0	0	80,000	24.57
合计	/	0	1,210,000	/	0	0	1,210,0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对执行情况进行考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考核标准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未来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长效激励机制，促进高级管理人员更加勤勉、尽责地履职。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审计监察管理制度》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各项制度，并严格按照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开展内控工作，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为公司生产经营的合法合规及资金安全提供了保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相关管理部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运行，形成了职责分明、规范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结合实际运行情况和自身不断发展，及时对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修订、完善，进一步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合理防范各类经营风险，提升公司治理效率，促进公司长效健康发展，保障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制度规范子公司经营管理行为，促进子公司健康发展，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高子公司的经营积极性和创造性。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高度重视 ESG，将 ESG 纳入企业文化中，高度关注宏观环境、社会发展、公司治理，建立公司社会责任文化，不断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将 ESG 落实到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中，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公司坚持走绿色发展道路，始终秉承可持续发展理念，致力于将保护生态的绿色环保理念贯穿到公司产品研发、生产中。在功能性涂布胶膜产品方面：公司自主研发了分别符合环保，无卤，无镉等环境法律法规要求的热熔胶膜产品，通过了 RoHS2.0 环保认证、关于有害物质过程管理的 IECQ 符合性证书等多项国际认证。在制造工艺方面，公司开发了热成型工艺，通过“一次共挤”代替“反复涂布”，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的同时，实现了生产过程的节能减排。在 FFC 柔性扁平线缆产品方面：全资子公司禾惠电子开展了关于温室气体排放量化及减排的体系建设，每年核查温室气体排放量，力求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减少温室气体排放，为下一步系统性、全面性的减排打下基础。在 LED 柔性线路板产品方面：公司首创开发环保节能型工艺技术路线，用物理切割替代传统灯带线路板的化学蚀刻工艺，实现生产制造过程绿色环保，无废渣、无废液产生；公司积极推进精益化生产，积极开展生产管理流程和合理化建议改革方案，优化流程，降低产品生产风险，提高生产效率。未来公司将继续投入到行业技术创新与环保事业中，为国家实现“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目标做贡献。

公司高度重视社会责任。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完善薪酬及激励机制，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有一系列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员工的薪酬、福利、工作时间、休假、劳动保护等员工权益进行了制度约定和有力保护。公司以职工代表大会为代表切实履行日常员工关怀，公司组织了春节、妇女节、中秋节等节日礼品慰问活动、组织了员工外出旅游，丰富员工生活；报告期内，公司开展股权激励计划，将员工个人利益与公司发展相结合，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和创造性，提升公司经营效率，促进公司长远发展，为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奠定基础。

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严格执行公司内部治理制度，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切实履行相关义务。公司不断加强完善信息披露工作，保证所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并通过电话、邮箱、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E 互动等途径让投资者深度了解公司经营动态，提升公司透明度，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环境信息情况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收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功能性涂布胶膜及下游应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要原料为树脂液、溶剂、基材、铜箔等，所需能源主要为生产、办公用的水、电能，主要污染排放物为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

公司倡导节约资源，号召员工绿色办公，减少用水、用电量，并制定有生产相关的污染物处理程序和排放标准，将绿色环保理念贯彻执行。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能源消耗情况如下：用水 66,073.00 吨；用电 10,349,413.17 千瓦时；天然气 45,284.00 立方。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废弃物和污染物为生活废水、有机废气、车间噪声、固体废物。

主要处理措施：生活废水通过三级化粪池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排放。莱尔科技采用蓄热式热氧化焚烧炉处理有机废气，处理能力 45,000m³/h；禾惠电子使用通风机+活性炭吸附设备处理有机废气，处理能力为 16,576 m³/h；莱特尔使用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设备处理有机废气，处理能力为 20,000 m³/h。公司通过选用低噪音设备、使用隔音帘、更改机器布局的方式，确保厂界噪声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应标准。公司生产中产生的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均存放于专门的区域，其中一般固废的生活垃圾交给环卫部门处理、边角料交由回收单位处理，危险固废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企业定期清理。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莱尔科技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在生产过程中严格遵守环保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地方政策，最大程度减少环境污染。公司持续强化环境管理体系建设，提升环境管理水平，参照 ISO14001 等

认证管理体系，公司制定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并在日常生产中严格执行。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	/
其中：资金（万元）	/	/
物资折款（万元）	/	/
公益项目	/	/
其中：资金（万元）	/	/
救助人数（人）	/	/
乡村振兴	/	/
其中：资金（万元）	/	/
物资折款（万元）	/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营。公司三会运作程序均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会议召开、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的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保障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保障所有股东均有平等机会获得信息。公司通过电话、邮箱、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上证 E 互动等途径和投资者进行交流，让投资者了解公司的经营动态，听取投资者的合理建议，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完善薪酬及激励机制，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

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充分保障员工权益与福利，公司制定有《人力资源管理操作指引》

《员工培训管理办法》《福利管理办法》《职位管理办法》《薪酬管理办法》、《劳动（劳务）关系管理办法》等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员工的薪酬、福利、工作时间、休假、劳动保护等员工权益进行了制度约定和有力保护。同时，公司重视人力资源的开发和培养，通过晋升职级、发放绩效奖金、给予创新奖励等多种激励方式，鼓励人才的创新研究、成果转化；鼓励员工努力学习，不断更新和完善自我，建立了针对不同岗位的完整、成熟的培训体系，提高员工的业务技能和职业素质。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22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3.12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19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1.28

注：1、以上员工持股不包含公司上市后员工自行从二级市场购买的公司股份。

2、以上员工持股情况系公司员工通过佛山禾鑫间接持股。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对于供应商，公司严格执行动态评估程序，新供应商经过评定和小批量业务合作后，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单；公司会定期对供应商的交期、协调和品管等事项进行评分，确保供应商的服务质量。在长期合作过程中，公司与优质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对交期、品控等各个方面形成了合同化、标准化的约束，能够充分保证供应商的权益。

对于客户，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保障产品交货期、加强产品质量控制，同时持续加强与客户的技术交流，全方位、及时准确的了解客户需求点和产品技术要求，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以及在技术、方案、产品等多层面的交流，保证客户的权益。

(六)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系统的质量管理体系，分别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ATF16949 质量管理体系的认证，从产品研发到生产，分别建立了进料检验作业程序、过程检验作业程序、产品检验和质量控制程序等制度文件，形成了涵盖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制造、产成品检验各个阶段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确保产品品质符合客户要求标准。

公司功能性涂布胶膜及应用产品，符合美国 UL 认证、欧盟 ROHS、国际 LVDS 标准、欧盟 IEC 认证、国际 V-BY-ONEHS 标准、国际 USB3.0/3.1 标准、国际 SATA 标准、日本 F-Mark 等多项认证标准，确保产品安全；同时，公司推进精益化生产，积极开展生产管理流程和合理化建议改革方案，优化流程，降低产品生产风险，提高生产效率。

(七)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与政府、行业协会、监管机构、媒体等社会各界的沟通和联系，建立良好的沟通渠道并主动接受监管和检查。在推行企业经营发展的同时，积极承担社会公益责任，关注我国新材料、5G、半导体、消费电子、汽车电子、新能源等产业的发展，助力国内产业升级。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1	详情请见上证路演 http://roadshow.sseinfo.com/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2	详情请见公司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http://leary.com.cn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设立证券投资部，通过电话、邮箱、投资者交流会、上证E互动和业绩说明会等途径，与投资者多方面沟通，在公司官网上设立了投资者关系专栏，及时回答投资者在各个平台提出的问题，接受投资者的合理建议，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切实保护股东利益。

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原则，平等对待全体投资者，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向投资者披露临时公告和定期报告，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其他合法权益。公司依据实事求是原则，客观、真实、准确地向投资者反应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状况，在信息披露中说明并提示投资相关可能出现的不确定性风险因素，帮助投资者作出理性的投资判断和决策。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保证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加强披露信息人员对公司生产、经营、产品等各方面的了解，力求披露语言描述通俗易懂，方便投资者阅读，为广大投资者权益保护提供保障。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自愿披露了对外投资、佛山市重点领域“揭榜挂帅”科技攻关项目获批立项的公告，进一步增加投资者对公司实际经营的了解，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公司近年来一直围绕主导产品、潜力品种及关键技术领域为申请核心，特别是高分子材料、电子元器件、新能源、半导体、汽车电子等新材料重点及核心领域的自主知识产权，进一步加强核心技术的投入、产出、产业化方面；公司配备有专职人员负责项目申报和知识产权管理，对公司知识产权进行统一管理；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知识产权49个，其中发明专利16个，实用新型专利33个。公司全资子公司禾惠电子于2020年被评为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子公司施瑞科技的“一种高压柔性线路板及多层柔性线路板”专利荣获第二十二届中国专利优秀奖。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安全保护，公司制定有《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办法》等信息保护制度，与全体员工签订《保密协议》，与重要岗位员工签订《竞业限制协议》，以确保供应商、客户的信息和隐私，保护公司的核心信息。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富国富源目标收益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联商务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交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富国富成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机构投资者参与了股东大会，并对公司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修改《公司章程》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与机构投资者的交流，公司管理层关注资本市场的声音，听取外界对公司的看法、意见及建议，促进公司治理规范化。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特耐尔	详见备注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伍仲乾	详见备注 2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长范小平	详见备注 3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佛山禾鑫承诺	详见备注 4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特耐尔	详见备注 5	锁定期满后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伍仲乾	详见备注 6	锁定期满后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其他直接或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范小平、吴锦图、黎艳芬、陈念远	详见备注 7	锁定期满后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	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详见备注 8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公司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详见备注 9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特耐尔和实际控制人伍仲乾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详见备注 10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详见备注 11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伍仲乾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详见备注 12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详见备注 13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详见备注 14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招股说明书承诺, 详见备注 15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招股说明书承诺, 详见备注 16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招股说明书承诺, 详见备注 17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 详见备注 18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特耐尔	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 详见备注 19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详见备注 20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详见备注 21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	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详见备注 22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详见备注 23	自本企业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企业作为莱尔科技的控股股东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24	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人作为莱尔科技的实际控制人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	详见备注 25	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人作为莱尔科技 5%以上股份的股东/莱尔科技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详见备注 26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27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	详见备注 28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详见备注 29	于公司任职期间以及离职后的两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详见备注 30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公司控股股东特耐尔承诺：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 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本公司承诺遵守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发行人控股股东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备注 2：公司实际控制人伍仲乾承诺：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在原任期内和原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遵守前述规定，亦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本人因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4) 本人承诺遵守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5)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主观原因而放弃履行前述承诺。

备注 3：公司董事长范小平承诺：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果公司上市后, 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在前述锁定期满后,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届满前离职的, 本人承诺在原任期内和原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仍遵守前述规定, 亦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本人因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上述承诺, 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备注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佛山禾鑫承诺:

1) 公司除伍仲乾、范小平及独立董事、李政、周松华、张强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①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②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果公司上市后, 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③在前述锁定期满后,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届满前离职的, 本人承诺在原任期内和原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仍遵守前述规定, 亦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本人因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上述承诺, 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2) 李政、周松华、张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为核心技术人员承诺

①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②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果公司上市后, 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③在前述锁定期满后,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届满前离职的, 本人承诺在原任期内和原任期届

满后 6 个月内，仍遵守前述规定，亦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本人因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④本人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3) 核心技术人员罗绍静承诺

①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及在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②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累积使用。

4) 公司股东佛山禾鑫承诺

①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一年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②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③本企业承诺遵守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关于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5) 其他股东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一年内，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备注 5: 公司控股股东特耐尔

1) 对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公司的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2) 本企业将长期持有公司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如本企业拟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在股份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股份减持的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如本企业拟减持股份的，本企业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转让公司股份，并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如本企业计划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且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如本企业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本企业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如本企业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低于 5%的，本企业将在减持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承诺。本企业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 5%。

备注 6: 公司实际控制人伍仲乾

1) 对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公司的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2) 本人将长期持有公司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如本人拟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在股份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股份减持的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如本人拟减持股份的，本人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转让公司股份，并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如本人计划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且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如本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本人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如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低于 5% 的，本人将在减持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承诺。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 5%。

备注 7: 公司其他直接或间接持股 5% 以上股东范小平、吴锦图、黎艳芬、陈念远

1) 对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公司的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2) 本人将长期持有公司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如本人拟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在股份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股份减持的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如本人拟减持股份的，本人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转让公司股份，并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如本人计划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且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如本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本人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如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低于 5% 的，本人将在减持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承诺。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 5%。

备注 8: 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的要求，就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相关事宜，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以下简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将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依照以下法律程序实施具体的股价稳定措施。

2、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及顺序：（1）股价稳定措施；（2）股票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3）实施公司回购股票的程序；（4）实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5）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备注 9：公司承诺：

（1）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欺诈发行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本次发行不符合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4）发行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备注 10：控股股东特耐尔和实际控制人伍仲乾承诺：

（1）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欺诈发行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本次发行不符合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4）本公司/本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备注 1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本次发行不符合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已作出的承诺。

备注 1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 本企业/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 本企业/本人切实履行对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备注 1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 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确保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均属于本人为履行职责而必需的合理支出；

3) 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将依据公司的《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5) 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 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 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 (如有表决权);

6) 本人将严格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其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 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 并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 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 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7)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之日, 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 且本人已做出的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 本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备注 14: 上市后未来三年的分红回报规划

1)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并优先考虑采用现金分红。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 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同时, 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 如无重大现金支出发生, 且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 公司应当采取现金分配股利, 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重大资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①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②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0%。

3) 若公司有扩大股本规模需要, 或者公司认为其他需要时, 且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可以在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 进行股票股利分配。

4)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 区分下列情形, 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备注 15: 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承诺如下:

(1)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 本企业对于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在前述行为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 公司将依法启动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的工作, 回购价格将按照如下原则:

1) 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 则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公司即启动将公开发行的新股的募集资金并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下配售对象及网上发行对象的工作;

2) 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 则公司将于上述情形认定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 启动按照发行价格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价格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工作。

若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出现前述情形, 则公司承诺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在按照前述安排实施新股回购的同时将极力促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全部原限售股份。

(3)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则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16: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承诺如下:

(1)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 本人/本企业对于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 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 则本人/本企业承诺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本人/本企业亦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

(3)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则本人/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1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 且本人对于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18: 公司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函

公司将严格履行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 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如公司在《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 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 并采取以下措施: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

(2) 不得进行证券市场再融资;

(3) 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4)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将以自有资金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 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因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 19：控股股东特耐尔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函

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如本企业在《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企业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

(2) 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合并分立、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4) 本企业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因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企业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 20：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函

(1)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如本人在《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

2) 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合并分立、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4) 本人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 21：控股股东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本企业承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规范性文件，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无偿拆借、委托投资、开具没有真实商业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或者其他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不与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承诺事项，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赔偿一切损失。

备注 22：实际控制人伍仲乾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本人承诺并促使本人近亲属（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下同）以及本人/本人近亲属所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除公司（包括其控股子公司，下同）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关联企业”）承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规范性文件，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无偿拆借、委托投资、开具没有真实商业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或者其他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不与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本人将严格履行承诺事项，并督促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关联企业严格履行本承诺事项。如相关方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赔偿一切损失。

备注 23：控股股东特耐尔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截至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企业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相竞争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未单独或连同、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企业、单位），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1）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竞争企业，拥有从事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3）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财务上等其他方面的帮助。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凡本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可能会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未来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本企业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莱尔科技。

本承诺函自本企业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企业作为莱尔科技的控股股东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24：实际控制人伍仲乾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截至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相竞争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未单独或连同、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企业、单位），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1) 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 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竞争企业，拥有从事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3) 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财务上等其他方面的帮助。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凡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可能会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未来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莱尔科技。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人作为莱尔科技的实际控制人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25：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截至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相竞争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未单独或连同、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企业、单位），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竞争企业，拥有从事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财务上等其他方面的帮助。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凡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可能会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未来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莱尔科技。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人作为莱尔科技 5%以上股份的股东/莱尔科技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26：控股股东特耐尔承诺：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进行关联交易。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莱尔科技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莱尔科技或其下属企业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莱尔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在莱尔科技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莱尔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备注 27：实际控制人伍仲乾承诺：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进行关联交易。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莱尔科技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莱尔科技或其下属企业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莱尔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保证不利用在莱尔科技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莱尔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备注 28：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承诺：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莱尔科技及其下属企业进行关联交易。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莱尔科技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莱尔科技或其下属企业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莱尔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保证不利用在莱尔科技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莱尔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备注 29：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

(1) 本人于公司任职期间以及离职后的两年内，不在与公司生产或经营同类产品、从事同类业务的有竞争关系的其他公司任职；

(2) 本人于公司任职期间以及离职后的两年内，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

(3) 本人不可撤销地保证上述承诺系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上述承诺如与事实不符，本人将向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备注 30：公司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发行人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的要求就股东适格性出具相应专项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一) 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二) 不存在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及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三) 发行人股东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	-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不存在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已披露，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

告》（公告编号：2022-003）。经审计的 2021 年度关联交易具体数据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短期理财	自有资金	46,000,000	31,000,000	-
短期理财	闲置募集资金	83,000,000	73,000,00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次公开发行	353,201,400.00	294,836,106.50	553,660,000.00	294,836,106.50	181,121,894.69	61.43	181,121,894.69	61.43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新材料与电子领域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项目	否	首次公开发行	380,000,000.00	202,358,343.51	169,729,252.69	83.88	24 个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晶圆制程保护膜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首次公开发行	50,000,000.00	26,626,097.83	11,334,990.00	42.57	24 个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高速信号传输线(4K/8K/32G)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首次公开发行	68,000,000.00	36,211,493.05			24 个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首次公开发行	55,660,000.00	29,640,172.11	57,652.00	0.19	24 个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备注：高速信号传输线（4K/8K/32G）产业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莱尔科技变更为禾惠电子。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原因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高速信号传输线(4K/8K/32G)产业化建设项目	高速信号传输线(4K/8K/32G)产业化建设项目	基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推进项目建设的需要，公司“高速信号传输线(4K/8K/32G)产业化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全资子公司禾惠电子，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本次变更仅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变更，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2021 年 6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01)、《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02)、《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2021-007)、《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2021-016)。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5,902,150.85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金额为 98,774,735.76 元）。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1]0500096 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述置换事项已完成。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相关产品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2-019）。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1,420,000	100%	6,937,144	0	0	-1,914,244	+5,022,900	116,442,900	78.3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230,000	2%	0	0	0	0	0	2,230,000	1.5%
3、其他内资持股	109,190,000	98%	+6,935,003	0	0	-1,912,103	+5,022,900	114,212,900	76.8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88,305,000	79.25%	+6,935,003	0	0	-1,912,103	+5,022,900	93,327,900	62.82%
境内自然人持股	20,885,000	18.75%	0	0	0	0	0	20,885,000	14.06%
4、外资持股			+2,141	0	0	-2,141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2,141	0	0	-2,141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0,202,856	0	0	+1,914,244	+32,117,100	32,117,100	21.62%
1、人民币普通股			+30,202,856	0	0	+1,914,244	+32,117,100	32,117,100	21.6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11,420,000	100%	+37,140,000	0	0	0	+37,140,000	148,560,00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3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关于同意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52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7,140,000股并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7,14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8,560,000元，公司股份总数由111,420,000股变更为148,560,000股。

(2)2021年10月12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1,366,144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3)战略投资者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获得配售公司股票的数量为1,857,000股，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方式将所持有有限限售股借出，截至报告期末，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出借公司股份数量为548,100股，余额为1,308,900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请查看“第二节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广东特耐尔投资有限公司	0	0	80,000,000	80,000,000	IPO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4月12日
范小平	0	0	12,000,000	12,000,000	IPO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4月12日
龚伟泉	0	0	4,000,000	4,000,000	IPO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4月12日
佛山市禾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1,900,000	1,900,000	IPO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4月12日
聂织锦	0	0	1,100,000	1,100,000	IPO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4月12日
梁韵湘	0	0	1,000,000	1,000,000	IPO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4月12日

					售	
西藏承泰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2,785,000	2,785,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2 年 4 月 12 日
拉萨津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1,860,700	1,860,7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2 年 4 月 12 日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中科辉灿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0	924,300	924,3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2 年 4 月 12 日
李子峰	0	0	2,785,000	2,785,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2 年 4 月 12 日
佛山市顺德区德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0	2,230,000	2,23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2 年 4 月 12 日
广东力合开物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835,000	835,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2 年 4 月 12 日
西部证券莱尔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0	3,714,000	3,714,000	IPO 战略配售	2022 年 4 月 12 日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0	0	1,857,000	1,857,000	IPO 战略配售	2023 年 4 月 12 日
合计	0	0	116,991,000	116,991,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21 年 3 月 30 日	9.51 元/股	37,140,000	2021 年 4 月 12 日	37,140,000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3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关于同意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52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7,140,000股并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7,14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8,560,000元，公司股份总数由111,420,000股变更为148,560,000股。2021年4月12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714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11,142万股增加至14,856万股。2020年期末资产总额为596,387,579.88元，负债总额为100,385,503.52元，资产负债率为16.83%；本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967,365,887.06元，负债总额为131,806,240.88元，资产负债率为13.63%。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00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8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 出股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广东特耐尔投资有限公司	0	80,000,000	53.85	80,000,000	80,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范小平	0	12,000,000	8.08	12,000,000	12,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龚伟泉	0	4,000,000	2.69	4,000,000	4,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西部证券莱尔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 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714,000	3,714,000	2.5	3,714,000	3,714,000	无	0	其他
李子峰	0	2,785,000	1.87	2,785,000	2,78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西藏承泰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0	2,785,000	1.87	2,785,000	2,785,000	无	0	其他
楼肖斌	2,290,009	2,290,009	1.54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佛山市顺德区德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SS)	0	2,230,000	1.50	2,230,000	2,230,000	无	0	国有法人
佛山市禾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900,000	1.28	1,900,000	1,900,000	无	0	其他
拉萨沅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0	1,860,700	1.25	1,860,700	1,860,70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楼肖斌	2,290,009	人民币普通股	2,290,009
关竹月	1,820,391	人民币普通股	1,820,391
杨兴武	1,428,309	人民币普通股	1,428,309
梁桂航	1,037,479	人民币普通股	1,037,479
吴劲松	810,236	人民币普通股	810,236
鲁周毅	683,150	人民币普通股	683,150
邓辉其	628,111	人民币普通股	628,111
王旖旎	625,410	人民币普通股	625,410
朱俊敏	591,700	人民币普通股	591,700
练林娣	434,664	人民币普通股	434,66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副总经理李政持有特耐尔 0.46% 股权，同时持有佛山禾鑫 12.05% 出资额； 2、公司股东、董事长范小平持有佛山禾鑫 43.47% 出资额； 3、公司股东、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梁韵湘担任佛山禾鑫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佛山禾鑫 5.26% 出资额； 4、公司未知无限售条件股东之前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广东特耐尔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00	2024-04-12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限售

2	范小平	12,000,000	2024-04-12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限售
3	龚伟泉	4,000,000	2022-04-12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限售
4	西部证券莱尔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714,000	2022-04-12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限售
5	李子峰	2,785,000	2022-04-12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限售
6	西藏承泰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85,000	2022-04-12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限售
7	佛山市顺德区德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SS）	2,230,000	2022-04-12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限售
8	佛山市禾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0,000	2022-04-12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限售
9	拉萨沅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60,700	2022-04-12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限售
10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857,000	2023-04-12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内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副总经理李政持有特耐尔 0.46% 股权，同时持有佛山禾鑫 12.05% 出资额； 2、公司股东、董事长范小平持有佛山禾鑫 43.47% 出资额； 3、公司股东、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梁韵湘担任佛山禾鑫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佛山禾鑫 5.26% 出资额。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西部证券莱尔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1年4月12日	不适用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2日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1) 西部证券莱尔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配售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2)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是参与公司首发战略配售的保荐机构相关公司,跟投获配股票的锁定期为24个月,锁定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西部证券莱尔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714,000	2022年4月12日	+3,714,000	3,714,000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1,857,000	2023年4月12日	-548,100	1,857,000

注: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方式将所持有有限售股借出,截至报告期末,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出借公司股份数量为548,100股,余额为1,308,900股。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广东特耐尔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伍仲乾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23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对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进行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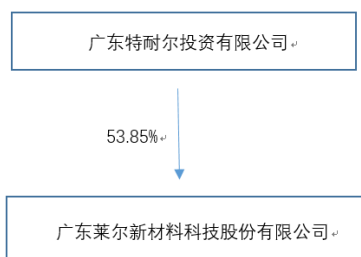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伍仲乾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04 年 5 月至今,任禾惠电子法定代表人,2017 年 11 月至今,担任禾惠电子董事长;2012 年 1 月至 2020 年 9 月,

	担任肇庆市奥荣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12月至2016年12月，任公司董事长；2018年8月至今，任晶研科技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7年4月至今，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副董事长、总经理；2021年10月至今，任海南尚壹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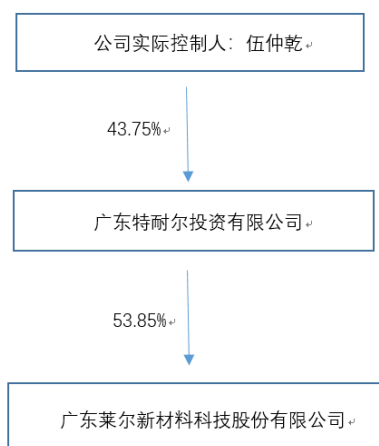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尔科技”）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莱尔科技2021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莱尔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请参见财务报告附注五、38 及附注七、61。</p> <p>莱尔科技的销售收入主要来自于 FFC 柔性扁平线缆、热熔胶膜类材料、LED 柔性线路板、压敏胶膜类材料等产品的销售。2021 年度合并报表销售商品收入为人民币 45,504.23 万元。</p> <p>营业收入为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部分，收入是否基于真实交易以及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对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与销售收款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是否合理，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检查了销售收入的确认条件、方法及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各月收入、成本、毛利率的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收入、成本、毛利率各期之间的比较分析等； 4.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分析产量数据与销售数据的匹配性，复核本年收入确认的合理性； 5. 对前十大客户及运用抽样技术选取的客户，执行函证程序，并检查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发货运输单据、签收单、海运提单、海关出口报关记录、银行回单等原始单据；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进行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 其他信息

莱尔科技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莱尔科技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莱尔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莱尔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莱尔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莱尔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莱尔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莱尔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莱尔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韩振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丹

中国·武汉

2022年4月26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47,373,628.44	151,529,100.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84,534,846.37	1,265,6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9,227,670.35	38,832,385.14
应收账款	七、5	158,282,244.00	163,049,559.78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4,551,354.26	8,249,392.82
预付款项	七、7	1,854,764.74	8,864,785.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559,302.31	1,415,529.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51,959,277.38	30,357,108.3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2,926,058.47	6,561,299.66
流动资产合计		602,269,146.32	410,124,760.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43,271,727.29	45,415,462.66
在建工程	七、22	197,810,941.10	82,426,316.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4,518,837.87	
无形资产	七、26	52,072,050.40	53,651,127.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378,573.11	1,463,412.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4,050,970.59	2,863,346.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42,993,640.38	443,15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5,096,740.74	186,262,819.17
资产总计		967,365,887.06	596,387,579.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7,005,211.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71,656,755.44	65,912,912.8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508,105.87	501,250.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0,020,394.80	11,994,601.87
应交税费	七、40	5,124,592.48	2,575,036.70
其他应付款	七、41	1,343,667.26	3,012,404.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6,169,719.95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8,046,355.54	4,077,604.99
流动负债合计		102,869,591.34	95,079,022.7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9,208,090.2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9,642,787.78	5,106,657.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85,771.53	199,823.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936,649.54	5,306,480.74
负债合计		131,806,240.88	100,385,503.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48,560,000.00	111,4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436,120,426.71	176,192,409.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8,342,060.01	6,328,452.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42,537,159.46	202,061,215.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5,559,646.18	496,002,076.3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5,559,646.18	496,002,076.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67,365,887.06	596,387,579.88

公司负责人：伍仲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织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291,338.23	36,494,455.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073,193.1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613,747.49	13,573,418.42
应收账款	十七、1	92,825,618.58	89,859,990.59
应收款项融资		3,731,543.76	4,827,100.57
预付款项		1,007,928.06	7,387,294.14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627,065.14	566,801.60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6,295,578.26	11,325,242.1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60,047.03	2,916,451.75
流动资产合计		279,326,059.73	166,950,754.5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10,291,942.76	71,673,671.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135,242.82	11,944,158.79
在建工程		197,810,941.10	82,426,316.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158,596.90	
无形资产		50,891,463.20	52,171,031.3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8,573.11	895,206.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90,056.80	786,905.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162,740.58	433,75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7,719,557.27	220,331,043.78
资产总计		707,045,617.00	387,281,798.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5,211.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3,168,624.25	40,652,169.6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1,630.43	27,569.87
应付职工薪酬		5,045,582.05	6,319,772.53
应交税费		906,669.03	306,183.23
其他应付款		3,520,167.20	794,663.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84,667.79	
其他流动负债		2,005,608.21	52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7,562,948.96	55,625,570.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761,072.4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654,978.72	549,486.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978.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427,030.15	549,486.60
负债合计		83,989,979.11	56,175,056.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8,560,000.00	111,4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6,330,237.73	176,402,220.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342,060.01	6,328,452.13
未分配利润		29,823,340.15	36,956,069.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23,055,637.89	331,106,741.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07,045,617.00	387,281,798.32

公司负责人：伍仲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织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燕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55,042,332.42	400,831,591.2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455,042,332.42	400,831,591.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8,503,165.18	330,162,090.1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10,766,365.82	247,157,839.0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007,923.46	2,826,183.00
销售费用	七、63	14,714,676.54	17,300,124.31
管理费用	七、64	39,935,286.26	35,196,452.91
研发费用	七、65	25,375,254.47	22,703,291.90
财务费用	七、66	-4,296,341.37	4,978,198.89
其中：利息费用		1,465,606.53	226,432.05
利息收入		8,537,471.69	1,971,372.81
加：其他收益	七、67	9,385,855.33	4,465,241.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763,921.30	1,959,425.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487,246.37	1,265,6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32,959.17	-2,102,464.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034,224.48	-3,350,937.1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295.89	36,041.3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666,710.70	72,942,407.8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682.54	8,000.87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8,455.04	1,137,637.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658,938.20	71,812,771.0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8,914,186.00	8,501,843.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744,752.20	63,310,927.8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744,752.20	63,310,927.8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744,752.20	63,310,927.8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伍仲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织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燕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22,312,231.60	183,594,279.86
减: 营业成本	十七、4	172,392,035.98	129,370,834.66
税金及附加		399,230.39	934,271.75
销售费用		4,736,696.77	5,441,718.70
管理费用		23,299,597.66	18,324,084.31
研发费用		10,557,909.43	10,878,132.50
财务费用		-4,361,645.04	-135,606.29
其中: 利息费用		888,961.43	226,432.05
利息收入		5,492,300.55	844,114.57
加: 其他收益		7,293,390.98	2,813,166.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386,418.8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193.1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8,336.43	-1,604,686.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7,065.97	-401,273.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196.00	6,593.8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252,784.17	20,981,063.03
加: 营业外收入		680.87	0.87
减: 营业外支出		8,455.04	1,025,473.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245,010.00	19,955,590.18
减: 所得税费用		2,108,931.20	1,945,472.0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36,078.80	18,010,118.14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36,078.80	18,010,118.14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136,078.80	18,010,118.1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伍仲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织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2,785,250.94	357,530,118.2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08,237.14	958,934.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4,382,427.06	9,383,681.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4,175,915.14	367,872,735.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9,728,673.83	196,922,938.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880,729.89	68,562,645.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381,370.48	20,388,284.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4,060,786.72	30,651,578.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4,051,560.92	316,525,44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24,354.22	51,347,288.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789,470.00	454,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81,921.30	1,959,425.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5,714.00	887,15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07,105.30	457,346,584.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6,690,001.07	74,301,487.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989,470.00	454,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49,114.81	570,213.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7,828,585.88	529,371,700.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821,480.58	-72,025,115.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1,201,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201,400.00	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	1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492,956.99	221,067.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8,921,262.49	6,172,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414,219.48	18,393,467.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787,180.52	-11,393,467.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94,640.65	-3,367,617.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695,413.51	-35,438,911.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958,886.89	186,397,798.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654,300.40	150,958,886.89

公司负责人：伍仲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织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2,461,533.96	155,416,964.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20,110.24	93,717.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91,183.65	4,460,447.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372,827.85	159,971,129.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9,255,164.95	112,916,761.4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385,125.12	25,937,447.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13,836.69	7,973,912.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32,886.79	10,937,218.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487,013.55	157,765,339.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85,814.30	2,205,789.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86,418.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000.00	12,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000.00	266,398,618.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376,683.88	68,852,929.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1,200,000.00	26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576,683.88	333,852,929.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530,683.88	-67,454,311.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1,201,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201,400.00	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	1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492,956.99	221,067.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90,086.64	6,172,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683,043.63	18,393,467.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518,356.37	-11,393,467.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6,603.90	-234,303.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796,882.89	-76,876,291.8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494,455.34	113,370,747.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291,338.23	36,494,455.34

公司负责人: 伍仲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聂织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肖燕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 末余额	111,420,000.00				176,192,409.09				6,328,452.13		202,061,215.14		496,002,076.36		496,002,076.36
加:会计政 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业 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111,420,000.00				176,192,409.09				6,328,452.13		202,061,215.14		496,002,076.36		496,002,076.36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37,140,000.00				259,928,017.62				2,013,607.88		40,475,944.32		339,557,569.82		339,557,569.82
(一)综合 收益总额											67,744,752.20		67,744,752.20		67,744,752.20
(二)所有 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37,140,000.00				259,928,017.62								297,068,017.62		297,068,017.62

2021 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7,140,000.00				257,696,106.50						294,836,106.50		294,836,106.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31,911.12						2,231,911.12		2,231,911.1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13,607.88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013,607.88		-2,013,607.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4. 其他										25,255,200.00		25,255,200.00	25,255,2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2021 年年度报告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8,560,000.00				436,120,426.71				8,342,060.01		242,537,159.46		835,559,646.18	835,559,646.18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1,420,000.00				176,192,409.09				4,527,440.32		140,551,299.14		432,691,148.55		432,691,148.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420,000.00				176,192,409.09				4,527,440.32		140,551,299.14		432,691,148.55	432,691,148.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1,011.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310,927.81		63,310,927.81	63,310,927.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01,011.81		-1,801,011.81					
1. 提取盈余公积							1,801,011.81		-1,801,011.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 余公积 弥补亏 损																		
4. 设 定受益 计划变 动额结 转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合 收益结 转留存 收益																		
6. 其 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 期提取																		
2. 本 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111,420,000.0 0				176,192,409.0 9				6,328,452.13				202,061,215.14				496,002,076.36	496,002,076.36

公司负责人：伍仲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织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燕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	---------

2021 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1,420,000.00				176,402,220.11				6,328,452.13	36,956,069.23	331,106,741.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420,000.00				176,402,220.11				6,328,452.13	36,956,069.23	331,106,741.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7,140,000.00				259,928,017.62				2,013,607.88	-7,132,729.08	291,948,896.4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136,078.80	20,136,078.8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140,000.00				259,928,017.62						297,068,017.6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7,140,000.00				257,696,106.50						294,836,106.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31,911.12						2,231,911.1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13,607.88	-27,268,807.88	-25,255,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13,607.88	-2,013,607.8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255,200.00	-25,255,2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021 年年度报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8,560,000.00				436,330,237.73				8,342,060.01	29,823,340.15	623,055,637.89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1,420,000.00				176,402,220.11				4,527,440.32	20,746,962.90	313,096,623.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420,000.00				176,402,220.11				4,527,440.32	20,746,962.90	313,096,623.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1,011.81	16,209,106.33	18,010,118.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010,118.14	18,010,118.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01,011.81	-1,801,011.81	
1. 提取盈余公积									1,801,011.81	-1,801,011.8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420,000.00				176,402,220.11				6,328,452.13	36,956,069.23	331,106,741.47

公司负责人：伍仲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织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燕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佛山市顺德区莱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尔电子”），由佛山市顺德区赛尔电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尔电子”）和谭聪明出资设立，经佛山市顺德区经济贸易局以顺经贸引[2004]090号文批准设立，2004年3月11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莱尔电子颁发批准证书（商外资粤顺合资证字[2004]0035号），于2004年4月2日经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港币1,000,000.00元，全部为货币出资，已经佛山市智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4年5月24日出具智信验字（2004）第F1034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52号），公司于2021年4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股票代码“68868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606759223496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8,560,000.00元，股本为人民币148,560,000.00元。

（1）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办公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百安路北水工业区。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德和居民委员会国泰南路3号保利商贸中心1栋20层。

（2）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是一家以功能性涂布胶膜及下游应用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为核心，产业链整合为导向的高新技术企业，是功能性涂布胶膜及其应用领域的领先厂商。

公司主要产品是热熔胶膜类材料、压敏胶膜类材料、FFC柔性扁平线缆以及LED柔性线路板。

（3）最终控制人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广东特耐尔投资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是伍仲乾。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4 户，分别为：佛山市顺德区禾惠电子有限公司、广东顺德施瑞科技有限公司、广东顺德莱特尔科技有限公司、广东晶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

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

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

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①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③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④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A.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根据票据类型，将其分为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B.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非合并范围关联方
合并范围关联方	合并范围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C.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D.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合并范围关联方	合并范围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0、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0、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0、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制品及半成品、委外物资、产成品、发出商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

售准则”) 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 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 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 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 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 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 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 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可收回金额。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其会计政策详见第十节五、10 “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

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

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2) 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

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40.00	5.00	2.38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0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00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3.00	5.00	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42 “租赁”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00	直线法摊销
专利权	10.00	直线法摊销
办公软件	10.00	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1)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车间装修费、车间改造工程项目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42“租赁”。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主要销售热熔胶膜类材料、压敏胶膜类材料、FFC 柔性扁平线缆以及 LED 柔性线路板等，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

公司产品销售包括国内销售和出口销售，其中，国内销售“以直销为主、买断式经销为辅”。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分别进行收入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1）销售商品收入

国内销售：

a. 产品直销模式：合同未约定验收或未明确约定验收期的，公司于产品移交给客户并签收后确认收入；合同约定需由客户验收且有明确验收期的，公司于产品移交给客户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b. 产品寄售模式：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公司在收到客户对账单时确认收入。

c. 产品买断式经销模式：合同未约定验收或未明确约定验收期的，公司于产品移交给客户并签收后确认收入；合同约定需由客户验收且有明确验收期的，公司于产品移交给客户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出口销售：

a. 出口直销模式：①FOB 模式：国外客户在中国大陆指定承运人的，公司在产品移交给承运人并在取得报关单时确认收入；国外客户在中国香港指定承运人的，公司负责将产品运输到香港移交给客户在香港指定的承运人，公司在取得报关单时确认收入；转厂出口的以收到客户签收单确认收入。②CIF 模式：公司在产品报关出口并取得提货单据时，公司据此确认收入。

b. 出口寄售模式：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公司在收到客户对账单时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对外提供物资加工服务，本公司于根据合同约定将物资加工完毕，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时确认收入。

公司签订的合同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加工服务时，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单独计量，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合同未约定验收或未明确约定验收期的，公司于产品移交给客户并签收后确认收入；合同约定需由客户验收且有明确验收期的，公司于产品移交给客户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厂房、宿舍等。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下文“①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1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	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详见下文“②运输费会计政策变更”

(财会〔2021〕32号)的相关规定, 本年将销售费用-运输费在营业成本列示		
--	--	--

其他说明

①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决议通过，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选择仅对2021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1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2021年1月1日），本公司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于首次执行日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于首次执行日除低价值租赁之外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存在续约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本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B、执行新租赁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 本公司承租自然人甘月簪的北水厂房，租赁期为 2015 年 4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原作为经营租赁处理，根据新租赁准则，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使用权资产 10,891,479.28 元，租赁负债 10,891,479.28 元。

● 本公司承租佛山市顺德区怡景制衣厂有限公司的厂房和宿舍，租赁期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原作为经营租赁处理，根据新租赁准则，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使用权资产 7,736,507.64 元，租赁负债 7,736,507.64 元。

● 本公司承租佛山市顺德区隆丰织造有限公司的厂房，租赁期为 2018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原作为经营租赁处理，根据新租赁准则，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使用权资产 1,178,883.72 元，租赁负债 1,178,883.72 元。

● 本公司承租佛山市顺德区隆丰织造有限公司的宿舍，租赁期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原作为经营租赁处理，根据新租赁准则，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使用权资产 392,953.03 元，租赁负债 392,953.03 元。

● 本公司承租佛山市顺德区怡景制衣厂有限公司的厂房，租赁期为 2015 年 4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原作为经营租赁处理，根据新租赁准则，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使用权资产 760,262.91 元，租赁负债 760,262.91 元。

● 本公司承租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铁源行五金购销部的厂房，租赁期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原作为经营租赁处理，根据新租赁准则，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使用权资产 2,010,655.41 元，租赁负债 2,010,655.41 元。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22,970,741.99	10,891,479.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48,406.16	1,815,246.55

租赁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18,922,335.83	9,076,232.73
------	-----	-----	---------------	--------------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4.35%。

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 2020 年末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与 2021 年 1 月 1 日计入租赁负债的差异调整过程如下：

项 目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31,985,482.97	18,413,095.44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付款额		
调整后 2021 年 1 月 1 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付款额	31,985,482.97	18,413,095.44
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	4.35%	4.35%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中由原准则下经营租赁形成的部分	22,970,741.99	10,891,479.28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余额	22,970,741.99	10,891,479.28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048,406.16	1,815,246.55

②运输费会计政策变更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1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1〕32 号）的相关规定，本年将销售费用-运输费在营业成本列示。

运输费会计政策的变更对 2021 年期初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自 2021 年 11 月 1 日起将房屋及建筑物折旧年限由 20 年调整为 40 年。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2021 年 11 月 1 日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固定资产的实际情况，公司在对各类固定资产重新核定实际使用年限的基础上，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批准，自 2021 年 11 月 1 日起将房屋及建筑物折旧年限由 20 年调整为 40 年。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使用法，对公司 2021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固定资产折旧额及本年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 0.00 元。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1,529,100.12	151,529,100.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65,600.00	1,265,6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832,385.14	38,832,385.14	
应收账款	163,049,559.78	163,049,559.78	
应收款项融资	8,249,392.82	8,249,392.82	
预付款项	8,864,785.16	8,864,785.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15,529.69	1,415,529.69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357,108.34	30,357,108.3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561,299.66	6,561,299.66	
流动资产合计	410,124,760.71	410,124,760.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415,462.66	45,415,462.66	

在建工程	82,426,316.85	82,426,316.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970,741.99	22,970,741.99
无形资产	53,651,127.04	53,651,127.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63,412.64	1,463,412.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63,346.98	2,863,346.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3,153.00	443,15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6,262,819.17	209,233,561.16	22,970,741.99
资产总计	596,387,579.88	619,358,321.87	22,970,741.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5,211.11	7,005,211.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5,912,912.81	65,912,912.8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01,250.55	501,250.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994,601.87	11,994,601.87	
应交税费	2,575,036.70	2,575,036.70	
其他应付款	3,012,404.75	3,012,404.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48,406.16	4,048,406.16
其他流动负债	4,077,604.99	4,077,604.99	
流动负债合计	95,079,022.78	99,127,428.94	4,048,406.1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922,335.83	18,922,335.8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106,657.14	5,106,657.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9,823.60	199,823.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06,480.74	24,228,816.57	18,922,335.83
负债合计	100,385,503.52	123,356,245.51	22,970,741.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1,420,000.00	111,4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6,192,409.09	176,192,409.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328,452.13	6,328,452.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2,061,215.14	202,061,215.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6,002,076.36	496,002,076.3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6,002,076.36	496,002,076.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96,387,579.88	619,358,321.87	22,970,741.99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 2018[35]号），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租赁准则，确认本年期初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494,455.34	36,494,455.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573,418.42	13,573,418.42	

应收账款	89,859,990.59	89,859,990.59	
应收款项融资	4,827,100.57	4,827,100.57	
预付款项	7,387,294.14	7,387,294.14	
其他应收款	566,801.60	566,801.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325,242.13	11,325,242.1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16,451.75	2,916,451.75	
流动资产合计	166,950,754.54	166,950,754.5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1,673,671.63	71,673,671.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944,158.79	11,944,158.79	
在建工程	82,426,316.85	82,426,316.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891,479.28	10,891,479.28
无形资产	52,171,031.37	52,171,031.3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95,206.51	895,206.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6,905.63	786,905.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3,753.00	433,75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0,331,043.78	231,222,523.06	10,891,479.28
资产总计	387,281,798.32	398,173,277.60	10,891,479.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5,211.11	7,005,211.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0,652,169.66	40,652,169.6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569.87	27,569.87	
应付职工薪酬	6,319,772.53	6,319,772.53	
应交税费	306,183.23	306,183.23	

其他应付款	794,663.85	794,663.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15,246.55	1,815,246.55
其他流动负债	520,000.00	52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5,625,570.25	57,440,816.80	1,815,246.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076,232.73	9,076,232.7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49,486.60	549,486.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9,486.60	9,625,719.33	9,076,232.73
负债合计	56,175,056.85	67,066,536.13	10,891,479.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1,420,000.00	111,4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6,402,220.11	176,402,220.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328,452.13	6,328,452.13	
未分配利润	36,956,069.23	36,956,069.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1,106,741.47	331,106,741.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87,281,798.32	398,173,277.60	10,891,479.28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8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租赁准则，确认本年期初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计缴	13%、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20%、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佛山市顺德区禾惠电子有限公司	15%
广东顺德施瑞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东顺德莱特尔科技有限公司	20%
广东晶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于2013年10月21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6年参与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于2016年11月30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44001964。2019年本公司再次参与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于2019年12月2日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944001920。本公司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15%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子公司禾惠电子于2016年11月30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44001956。2019年禾惠电子参与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于2019年12月2日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944001103。禾惠电子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15%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本公司子公司施瑞科技于2018年11月28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844002898。2021年施瑞科技参与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于2021年12月20日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44003283。施瑞科技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15%缴纳企业所得税。

(4)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莱特尔、晶研科技享受此优惠。

(5) 本公司作为生产型外贸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的增值税适用免、抵、退税管理办法，本公司生产的FFC柔性扁平线缆、MCC及相关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为16%、13%。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0	0
银行存款	246,654,300.40	150,958,886.89
其他货币资金	719,328.04	570,213.23
合计	247,373,628.44	151,529,100.1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	0

其他说明

注1：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2：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719,328.04元，为远期结售汇保证金，使用受限。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4,534,846.37	1,265,600.00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84,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372,200.00	1,265,600.00
应计利息	162,646.37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84,534,846.37	1,265,6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876,036.98	18,401,554.57
商业承兑票据	20,351,633.37	20,430,830.57
合计	39,227,670.35	38,832,385.1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667,272.82
商业承兑票据		1,377,064.83
合计		8,044,337.65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18,876,036.98	46.84			18,876,036.98	18,401,554.57	46.11			18,401,554.57
商业承兑票据	21,422,771.97	53.16	1,071,138.60	5	20,351,633.37	21,506,137.45	53.89	1,075,306.88	5	20,430,830.57
合计	40,298,808.95	/	1,071,138.60	/	39,227,670.35	39,907,692.02	/	1,075,306.88	/	38,832,385.1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商业承兑票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票据	21,422,771.97	1,071,138.6	5
合计	21,422,771.97	1,071,138.6	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商业承兑汇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5,306.88		4,168.28		1,071,138.6
合计	1,075,306.88		4,168.28		1,071,13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64,828,455.84
1 至 2 年	2,039,125.03
2 至 3 年	127,822.27
3 年以上	754,909.37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67,750,312.5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7,750,312.51	100.00	9,468,068.51	5.64	158,282,244.00	172,681,004.84	100.00	9,631,445.06	5.58	163,049,559.78
其中：										
账龄组合	167,750,312.51	100.00	9,468,068.51	5.64	158,282,244.00	172,681,004.84	100.00	9,631,445.06	5.58	163,049,559.78
合计	167,750,312.51	/	9,468,068.51	/	158,282,244.00	172,681,004.84	/	9,631,445.06	/	163,049,559.7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164,828,455.84	8,241,422.99	5.00
1 至 2 年	2,039,125.03	407,825.01	20.00
2 至 3 年	127,822.27	63,911.14	50.00
3 年以上	754,909.37	754,909.37	100.00
合计	167,750,312.51	9,468,068.5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 或转 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变动	
预期信用 损失	9,631,445.06	487,551.62		650,928.17		9,468,068.51
合计	9,631,445.06	487,551.62		650,928.17		9,468,068.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50,928.1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5,485,234.51	9.23	774,261.73
第二名	9,137,640.93	5.45	456,882.05
第三名	8,402,812.62	5.01	502,640.63
第四名	6,151,760.65	3.67	307,588.03
第五名	4,949,055.39	2.95	247,452.77
合计	44,126,504.10	26.30	2,288,825.21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票据	4,551,354.26	8,249,392.82
合计	4,551,354.26	8,249,392.8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14,764.74	97.84	8,673,558.37	97.84
1至2年			129,899.16	1.47
2至3年			27,800.00	0.31
3年以上	40,000.00	2.16	33,527.63	0.38
合计	1,854,764.74		8,864,785.16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注：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380,996.74	20.54
第二名	373,133.10	20.12
第三名	202,350.00	10.91
第四名	193,216.14	10.42
第五名	178,331.40	9.61
合计	1,328,027.38	71.6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59,302.31	1,415,529.69
合计	1,559,302.31	1,415,529.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302,796.88
1 至 2 年	91,100.00
2 至 3 年	497,530.54
3 年以上	97,796.00
合计	1,989,223.42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履约保证金及押金等	1,105,793.96	1,409,438.93
员工备用金	67,900.00	118,583.00
出口退税款	452,280.93	
其他	363,248.53	367,853.04
合计	1,989,223.42	1,895,874.97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479,425.28		920.00	480,345.28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6,876.00	96,876.00
本期转回	147,300.17			147,300.1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余额	332,125.11		97,796.00	429,921.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480,345.28	96,876.00	147,300.17			429,921.11
合计	480,345.28	96,876.00	147,300.17			429,921.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	464,000.00	2-3年	23.33	232,000.00
第二名	出口退税款	452,280.93	1年以内	22.74	22,614.05
第三名	押金	352,811.16	1年以内	17.74	17,640.56
第四名	其他	199,803.38	1年以内	10.04	9,990.17
第五名	其他	125,104.10	1年以内	6.29	6,255.21
合计	/	1,593,999.57	/	80.14	288,499.99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682,034.20	685,093.29	20,996,940.91	10,089,054.64	843,813.82	9,245,240.82
在产品	3,933,134.20		3,933,134.20	8,689,872.94		8,689,872.94
库存商品	14,178,011.55	695,467.74	13,482,543.81	7,120,108.14	560,148.14	6,559,960.00
半成品	8,640,046.49		8,640,046.49	780,473.61	271,688.58	508,785.03
委托物资	1,033,031.05		1,033,031.05	915,051.16		915,051.16

发出商品	4,037,951.63	164,370.71	3,873,580.92	4,782,095.41	343,897.02	4,438,198.39
合计	53,504,209.12	1,544,931.74	51,959,277.38	32,376,655.90	2,019,547.56	30,357,108.3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43,813.82	420,715.40		579,435.93		685,093.29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60,148.14	424,914.17		289,594.57		695,467.74
发出商品	343,897.02	145,460.58		324,986.89		164,370.71
半成品	271,688.58	43,134.33		314,822.91		
合计	2,019,547.56	1,034,224.48		1,508,840.30		1,544,931.7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费	25,741.69	333,843.20
待认证进项税额	4,853,414.96	2,149,851.47
未终止确认票据	8,044,337.65	4,077,604.99
待取得抵扣凭证的进项税额	2,564.17	
合计	12,926,058.47	6,561,299.66

其他说明

注：未终止确认的票据为已背书尚未到期的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及企业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3,271,727.29	45,415,462.6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3,271,727.29	45,415,462.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9,136,375.48	5,900,902.82	16,981,513.35	102,018,791.65
2. 本期增加金额		6,147,652.21	336,507.38	1,630,881.96	8,115,041.55
(1) 购置		4,997,209.74	336,507.38	1,630,881.96	6,964,599.08

(2) 在建工程转入		1,150,442.47			1,150,442.4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788,748.67	150,239.20	35,173.43	974,161.30
(1) 处置或报废		788,748.67	150,239.20	35,173.43	974,161.30
4. 期末余额		84,495,279.02	6,087,171.00	18,577,221.88	109,159,671.9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9,499,422.56	4,134,028.51	12,969,877.92	56,603,328.99
2. 本期增加金额		7,026,947.92	693,948.84	2,278,193.39	9,999,090.15
(1) 计提		7,026,947.92	693,948.84	2,278,193.39	9,999,090.15
3. 本期减少金额		538,654.95	142,727.24	33,092.34	714,474.53
(1) 处置或报废		538,654.95	142,727.24	33,092.34	714,474.53
4. 期末余额		45,987,715.53	4,685,250.11	15,214,978.97	65,887,944.6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507,563.49	1,401,920.89	3,362,242.91	43,271,727.29
2. 期初账面价值		39,636,952.92	1,766,874.31	4,011,635.43	45,415,462.6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97,810,941.10	82,426,316.85
工程物资		
合计	197,810,941.10	82,426,316.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厂区建设	176,068,357.48		176,068,357.48	80,063,484.99		80,063,484.99
待安装设备	21,742,583.62		21,742,583.62	2,362,831.86		2,362,831.86
合计	197,810,941.10		197,810,941.10	82,426,316.85		82,426,316.8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厂区建设	487,660,000.00	80,063,484.99	96,004,872.49			176,068,357.48	36.01	36.01	0	0	0	募股资金
待安装设备		2,362,831.86	20,530,194.23	1,150,442.47		21,742,583.62			0	0	0	
合计	487,660,000.00	82,426,316.85	116,535,066.72	1,150,442.47		197,810,941.1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970,741.99	22,970,741.99
2. 本期增加金额	8,164,792.95	8,164,792.9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1,135,534.94	31,135,534.9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6,616,697.07	6,616,697.07
(1) 计提	6,616,697.07	6,616,697.0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616,697.07	6,616,697.0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518,837.87	24,518,837.87
2. 期初账面价值	22,970,741.99	22,970,741.99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办公软件	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298,290.00	1,907,343.84	3,925,278.36	57,130,912.20
2. 本期增加 金额		23,584.91		23,584.91
(1) 购置		23,584.91		23,584.91
(2) 内部 研发				
(3) 企业 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1,298,290.00	1,930,928.75	3,925,278.36	57,154,497.1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82,457.37	230,451.50	1,966,876.29	3,479,785.16
2. 本期增加 金额	1,025,965.69	184,168.04	392,527.82	1,602,661.55
(1) 计 提	1,025,965.69	184,168.04	392,527.82	1,602,661.55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08,423.06	414,619.54	2,359,404.11	5,082,446.7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48,989,866.94	1,516,309.21	1,565,874.25	52,072,050.40
2. 期初账面 价值	50,015,832.63	1,676,892.34	1,958,402.07	53,651,127.0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的		处置		
广东顺德莱特尔 科技有限公司	646,813. 27					646,813. 27
合计	646,813. 27					646,813. 2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广东顺德莱特尔 科技有限公司	646,813.27					646,813.27
合计	646,813.27					646,813.27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改造工程	545,407.88		295,332.80		250,075.08
车间装修工程	349,798.63		221,300.60		128,498.03
办公室装修	568,206.13		568,206.13		
合计	1,463,412.64		1,084,839.53		378,573.11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514,059.96	1,877,108.99	13,206,644.78	1,932,054.2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40,297.80	321,044.67	1,101,961.27	165,294.19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9,642,787.78	1,446,418.17	5,106,657.14	765,998.57
新租赁准则时间性差异	858,972.31	128,845.85		
股份支付	1,850,352.78	277,552.91		
合计	27,006,470.63	4,050,970.59	19,415,263.19	2,863,346.9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36,963.79	5,544.57	66,557.33	9,983.6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34,846.37	80,226.96	1,265,600.00	189,840.00
合计	571,810.16	85,771.53	1,332,157.33	199,823.6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0,425,754.42	5,214,063.81
商誉减值	646,813.27	646,813.27
合计	11,072,567.69	5,860,877.0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789,565.16		
2024	2,482,967.84		
2025	5,015,389.95		
2028		789,565.16	
2029	1,828,949.55	4,311,917.39	
2030	112,581.26	112,581.26	
2031	196,300.66		
合计	10,425,754.42	5,214,063.8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2018]76号），“自2018年1月1日起，当年具备高新技术企业或科技型中小企业资格（以下统称资格）的企业，其具备资格年度之前5个年度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由5年延长至10年”，子公司施瑞适用可抵扣亏损可往后结转10年，子公司莱特尔亏损可往后结转5年。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7,151,235.34		7,151,235.34	443,153.00		443,153.00
预付无形资产款	642,405.04		642,405.04			

佛山大为 股权并购 款	35,200,000.00		35,200,000.00			
合计	42,993,640.38		42,993,640.38	443,153.00		443,153.00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7,000,000.00
应付借款利息		5,211.11
合计		7,005,211.1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0,038,466.68	44,766,369.06
设备款	4,002,090.15	539,350.00
工程款	26,965,758.52	19,450,993.95
其他	650,440.09	1,156,199.80
合计	71,656,755.44	65,912,912.8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08,105.87	501,250.55
合计	508,105.87	501,250.5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11,994,601.87	80,254,903.89	82,229,110.96	10,020,394.8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12,020.67	3,212,020.67	
三、辞退福利		439,598.26	439,598.26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994,601.87	83,906,522.82	85,880,729.89	10,020,394.8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994,601.87	73,996,776.80	75,970,983.87	10,020,394.80
二、职工福利费		2,508,535.13	2,508,535.13	
三、社会保险费		1,448,942.71	1,448,942.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56,545.88	1,156,545.88	
工伤保险费		27,979.29	27,979.29	
生育保险费		264,417.54	264,417.54	
四、住房公积金		1,070,354.00	1,070,35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30,295.25	1,230,295.2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1,994,601.87	80,254,903.89	82,229,110.96	10,020,394.8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171,374.00	3,171,374.00	
2、失业保险费		40,646.67	40,646.6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212,020.67	3,212,020.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36,149.62	1,040,574.89
企业所得税	2,630,197.63	666,601.46
个人所得税	209,691.60	170,806.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3,180.36	336,818.05
教育费附加	95,648.73	144,701.49
地方教育费附加	63,765.82	96,186.39
印花税	64,495.68	119,347.80
环境保护税	1,463.04	
合计	5,124,592.48	2,575,036.70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343,667.26	3,012,404.75
合计	1,343,667.26	3,012,404.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5,000.00	10,000.00
预提费用	1,178,919.62	2,486,090.77
销售佣金	159,747.64	388,396.19
其他		127,917.79
合计	1,343,667.26	3,012,404.7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169,719.95	4,048,406.16
合计	6,169,719.95	4,048,406.16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017.89	
未终止确认票据	8,044,337.65	4,077,604.99
合计	8,046,355.54	4,077,604.9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7,871,465.91	31,985,482.9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493,655.73	-9,014,740.9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169,719.95	-4,048,406.16
合计	19,208,090.23	18,922,335.83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106,657.14	5,107,900.00	571,769.36	9,642,787.78	
合计	5,106,657.14	5,107,900.00	571,769.36	9,642,787.7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952,727.72	5,057,900.00		104,173.90		5,906,453.82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	3,469,313.70			347,417.14		3,121,896.57	与资产相关
创新发展基金	184,615.72			120,178.32		64,437.39	与收益相关
科技助力经济2020重点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创新联盟培育项目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106,657.14	5,107,900.00		571,769.36		9,642,787.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1,420,000.00	37,140,000.00				37,140,000.00	148,560,000.00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增加股本 37,140,000.00 元，变更后股本为人民币 148,560,000.00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6,192,409.09	257,696,106.50		433,888,515.59
其他资本公积		2,231,911.12		2,231,911.12

合计	176,192,409.09	259,928,017.62		436,120,426.71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公司 IPO 增发股本溢价增加 257,696,106.50 元；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2,231,911.12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328,452.13	2,013,607.88		8,342,060.01
合计	6,328,452.13	2,013,607.88		8,342,060.0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2,061,215.14	140,551,299.1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2,061,215.14	140,551,299.1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744,752.20	63,310,927.8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13,607.88	1,801,011.81
应付普通股股利	25,255,2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2,537,159.46	202,061,215.1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6,478,941.11	310,245,877.31	395,638,148.11	246,931,336.52
其他业务	8,563,391.31	520,488.51	5,193,443.12	226,502.57
合计	455,042,332.42	310,766,365.82	400,831,591.23	247,157,839.0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热熔胶膜类材料	152,894,429.09
压敏胶膜类材料	36,027,762.96
FFC 柔性扁平线缆	194,260,076.38
LED 柔性线路板及加工	63,296,672.68
其他	8,563,391.3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340,108,528.57
外销	114,933,803.85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455,042,332.42
合计	455,042,332.42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90,646.02	1,363,735.07
教育费附加	381,354.55	584,761.48
土地使用税	220,546.60	220,546.60
车船使用税	360	396.48
印花税	225,415.22	256,861.3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4,517.64	389,638.5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8,562.93	538.05
环境保护税	16,520.50	9,705.37
合计	2,007,923.46	2,826,183.00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917,988.41	4,853,838.73
运输装卸费		6,200,573.32
市场推广费	3,240,497.65	3,446,285.80
差旅及招待费	1,755,388.02	1,505,539.61
折旧费	243,715.13	105,292.67
其他	1,557,087.33	1,188,594.18
合计	14,714,676.54	17,300,124.31

其他说明：

本公司2020年参考《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2006）附录会计科目和主要账务处理的有关规定，同时考虑与比较期间的可比性，将为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费列报在销售费用项目；2021年根据财政部于2021年11月发布的第5期收入准则实施问答以及外部相关监管案例的指引，将为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费调整至营业成本和存货项目，调整金额6,522,148.64元。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520,658.92	18,133,932.60
中介及咨询费	5,647,382.14	2,069,587.60
办公经费	3,443,560.30	4,110,200.89
业务招待费	2,662,114.82	1,458,264.17
折旧与摊销费	3,538,967.33	3,583,784.91
其他	4,122,602.75	5,840,682.74
合计	39,935,286.26	35,196,452.91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3,414,169.74	12,383,365.37
直接投入费用	8,962,452.39	7,488,477.83
折旧费用	1,642,947.60	2,009,987.47
委外研发	194,174.76	
其他	1,161,509.98	821,461.23
合计	25,375,254.47	22,703,291.9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465,606.53	226,432.05
减：利息收入	-8,537,471.69	-1,971,372.81
加：汇兑损益	2,691,347.80	6,599,148.28
银行手续费	84,175.99	123,991.37
合计	-4,296,341.37	4,978,198.89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367,132.67	4,432,819.16
个人手续费返还	18,722.66	32,422.26
合计	9,385,855.33	4,465,241.42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七、84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结构存款	80,753.42	1,959,425.82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短期理财（外汇）	25,367.88	
外币远期结售汇合约交割损益	657,800	
合计	763,921.3	1,959,425.82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期结售汇期末浮盈	1,324,600.00	1,265,600.00
理财产品应计利息	162,646.37	
合计	1,487,246.37	1,265,600.0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168.28	-589,516.2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87,551.62	-1,251,830.4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0,424.17	-261,118
合计	-432,959.17	-2,102,464.71

其他说明：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34,224.48	-3,350,937.16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034,224.48	-3,350,937.16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42,295.89	36,041.38
合计	-42,295.89	36,041.38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5,000.00	
其他	682.54	3,000.87	682.54
合计	682.54	8,000.87	682.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455.04	28,112.05	8,455.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455.04	28,112.05	8,455.04
对外捐赠		1,000,000.00	
滞纳金及罚款		108,100.77	
其他		1,424.84	
合计	8,455.04	1,137,637.66	8,455.04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215,861.68	8,825,548.0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01,675.68	-323,704.74
合计	8,914,186.00	8,501,843.2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6,658,938.2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498,840.7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15,496.1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926.5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46,654.1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4,829.8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3,641,905.55
税率变化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影响	37,344.14
所得税费用	8,914,186.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3,903,263.31	6,575,035.62
利息收入	8,537,471.69	1,971,372.81
往来款	200,000.00	627,312.52
其他	1,741,692.06	209,961.00
合计	24,382,427.06	9,383,681.9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支付的现金	17,112,352.67	12,898,796.38
销售费用支付的现金	6,155,771.85	8,857,736.31
研发费用支付的现金	1,825,623.06	1,009,193.70
往来款	4,098,585.69	534,149.53
其他	4,868,453.45	7,351,702.12
合计	34,060,786.72	30,651,578.0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149,114.81	570,213.23
合计	149,114.81	570,213.2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发行相关费用	21,702,858.24	6,172,400.00
租赁付款额	7,218,404.25	
合计	28,921,262.49	6,172,4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7,744,752.20	63,310,927.8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34,224.48	3,350,937.16
信用减值损失	432,959.17	2,102,464.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999,090.15	10,228,556.68
使用权资产摊销	6,616,697.07	
无形资产摊销	576,695.86	1,529,912.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84,839.53	1,422,494.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295.89	-36,041.3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55.04	28,112.0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87,246.37	-1,265,6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60,247.18	226,432.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3,921.30	-1,959,425.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7,623.61	-491,058.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4,052.07	167,353.8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636,393.52	-11,864.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756,259.78	-57,038,517.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10,967.02	29,212,391.62
其他	6,768,041.76	570,213.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24,354.22	51,347,288.6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6,654,300.40	150,958,886.8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0,958,886.89	186,397,798.0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695,413.51	-35,438,911.1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6,654,300.40	150,958,886.89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6,654,300.40	150,958,886.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654,300.40	150,958,886.8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19,328.04	远期结售汇理财保证金
合计	719,328.04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5,195,084.01	6.3757	33,122,297.12
港币	1,237,652.03	0.8176	1,011,904.30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4,330,999.41	6.3757	27,613,152.94
港币	1,101,310.85	0.8176	900,431.75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25,055.70	6.3757	159,747.63
合同负债			
其中：美元	77,205.11	6.3757	492,236.62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47,197.07	6.3757	938,484.36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664	6.3757	4,233.46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1 年区人才项目	210,000.00	其他收益	210,000.00
标准战略专项资金	235,000.00	其他收益	235,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2,013,500.00	其他收益	2,013,500.00
高新技术企业投保责任险扶持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高新技术研发费用补助	439,200.00	其他收益	439,200.00
科技创新基金	2,230,000.00	其他收益	2,230,000.00
适岗培训补助	186,430.00	其他收益	186,430.00
顺德区促进企业利用资本市场扶持资金项目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顺德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扶持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稳岗补贴	197,743.31	其他收益	197,743.31
知识产权资助	466,590.00	其他收益	466,590.00
质量管理体系扶持资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专利奖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专业展会补贴专项资金	6,900.00	其他收益	6,900.00
高新技术企业创新联盟培育项目	50,000.00	递延收益	
技术改造奖补资金	5,057,9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451,591.04
科技创新基金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20,178.32
合计	13,903,263.31		9,367,132.6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佛山市顺德区禾惠电子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顺德施瑞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顺德莱特尔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晶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公司及子公司禾惠电子、施瑞科技存在以美元进行采购

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公司的交易及境外经营的业绩均构成影响。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同时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锁定汇率。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公司附注七、82 中披露的外币资产、负债外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 目	本年		上年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1%	- 502,768.33	-502,768.33	-894,784.15	-894,784.15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1%	502,768.33	502,768.33	894,784.15	894,784.15

注：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不存在浮动利率的银行借款，不存在利率风险。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公司确认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衍生金融资产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附注七、44“其他流动负债”中披露的已背书转让尚未终止确认的银行票据。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借款余额为 0.00 元（上年末：7,005,211.11 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71,656,755.44		
其他应付款	1,343,667.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含利息）	7,125,794.75		
租赁负债（含利息）		16,383,697.08	4,361,974.08

（二）金融资产转移

1、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转让未到期的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6,667,272.82 元，商业承兑汇票为 1,377,064.83 元。

2、已整体终止确认但转出方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
无。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2,200.00	84,162,646.37		84,534,846.37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2,200.00	84,162,646.37		84,534,846.37
(1) 债务工具投资		84,162,646.37		84,162,646.37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372,200.00			372,200.0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4,551,354.26		4,551,354.2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72,200.00	88,714,000.63		89,086,200.63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以相应产品及投资项目在公开市场上的报价作为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以相应产品及投资项目在公开市场的报价做必要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本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持有的信用较好银行承兑汇票，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广东特耐尔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市	商务服务业	8,000.00	53.85	53.8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制方是伍仲乾，系广东特耐尔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持有广东特耐尔投资有限公司 43.75% 的股份，间接持有本公司 23.56% 的股份。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佛山市顺德区怡景制衣厂有限公司	系怡景(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时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伍仲乾弟弟伍仲和之女伍詠琳担任董事长、总经理的企业
佛山市顺德区隆丰织造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伍仲乾弟弟伍仲和通过龙昌贸易行持有 100% 股权并担任副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伍仲乾配偶的弟弟郭伟民担任董事长、配偶郭燕琼担任董事的企业
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伍仲乾、董事长范小平曾位列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原股份”）前十大股东，从而间接享有天原施莱特权益，综合上述，遵循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进行披露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树脂、树脂液、加工服务等	28,490,643.22	25,047,843.4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热熔胶膜	5,005.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佛山市顺德区怡景制衣厂有限公司	房屋	1,489,530.52	1,446,146.13
佛山市顺德区隆丰织造有限公司	房屋	317,943.71	318,777.8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08.03	591.6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6,706,485.38	7,322,355.77
应付账款	佛山市顺德区怡景制衣厂有限公司	625,703.09	637,684.09
其他应付款	佛山市顺德区隆丰织造有限公司	430,092.53	428,061.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佛山市顺德区怡景制衣厂有限公司	1,251,780.14	
租赁负债	佛山市顺德区怡景制衣厂有限公司	6,089,748.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佛山市顺德区隆丰织造有限公司	280,377.86	
租赁负债	佛山市顺德区隆丰织造有限公司	980,833.49	

说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对关联方的租赁负债一年内到期部分。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代收代付水电费

(1) 禾惠电子租赁厂区的水费及宿舍的水电费由关联方佛山市顺德区怡景制衣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景”）代收代付，本年度怡景代收代付水电费分别为 228,277.42 元。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4,656,8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p>2021 年 11 月 16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20.06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96 名激励对象授予 422.00 万股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二个归属期：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三个归属期：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p> <p>2021 年 12 月 21 日为部分预留授予日，以 20.06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5 名激励对象授予 5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二个归属期：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三个归属期：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p>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布莱克-斯科尔期权定价模型确定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按约定比例分 3 次归属，且每个归属期的归属比例与对应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激励对象所在经营单位年度考核以及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挂钩。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可归属激励对象人数变动及可归属比例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在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完毕后，最终预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应当与实际可归属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231,911.1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231,911.12

其他说明

注 1：根据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1 年 11 月 16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20.06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96 名激励对象授予 422.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注 2：2021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 20.06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5 名激励对象授予 5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距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时间较短，相关费用金额对本期报表数据影响较小，未在 2021 年确认相关成本费用及资本公积。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后增加子公司

2021年11月16日，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股权转让及增资方式收购佛山大为53%股权的议案》。2021年11月16日，公司与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大为”）及其股东周焰发签署《关于佛山市大为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公司受让周焰发持有的佛山大为28%股权，对应的认缴注册资本为140.00万元，交易对价2,000.00万元；同时，公司向佛山大为增资人民币3,800.00万元，其中266.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3,534.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佛山大为原有股东周焰发放弃本次优先认缴权；本次投资总交易金额为5,800.00万元，本次投资完成后，公司持有佛山大为53%的股权。2021年12月14日，公司在支付完股权转让款2,000.00万元并向佛山大为缴付完成第一期增资款1,520.00万元后，完成了佛山大为的工商变更登记。自2022年1月1日起，公司将佛山大为纳入合并范围。

(2) 新增对外投资事项

2022年3月8日，公司与广东顺德意达电子薄膜器件有限公司及其股东周志敏、佛山市顺德区容桂意达电子薄膜器件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广东顺德意达电子薄膜器件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041.00万元认购广东意达新增注册资本531.00万元；其中，人

人民币 531.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 51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广东意达原有股东周志敏、佛山市顺德区容桂意达电子薄膜器件有限公司放弃对本次增资的优先认缴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广东意达的注册资本将由 51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1,041.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将持有广东意达 51.01% 的股权，广东意达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本附注七、25、47。

②计入本年损益情况

项 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财务费用	1,214,210.65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	841,115.69
合计		2,055,326.34

③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流出情况

项 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年金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7,218,404.25
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支付的付款额 （适用于简化处理）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841,115.69
合 计	——	8,059,519.94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6,834,108.40
1 至 2 年	55,518.00
合 计	96,889,626.4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889,626.40	100	4,064,007.82	4.19	92,825,618.58	93,966,316.11	100	4,106,325.52	4.37	89,859,990.59
其中:										
账龄组合	81,113,600.70	83.72	4,064,007.82	5.01	77,049,592.88	82,060,087.48	87.33	4,106,325.52	5	77,953,761.96
合并范围内组合	15,776,025.70	16.28			15,776,025.70	11,906,228.63	12.67			11,906,228.63
合计	96,889,626.40	/	4,064,007.82	/	92,825,618.58	93,966,316.11	/	4,106,325.52	/	89,859,990.5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1,058,082.70	4,052,904.22	5
1-2 年	55,518.00	11,103.60	20
合计	81,113,600.70	4,064,007.8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4,106,325.52		42,317.70			4,064,007.82
合计	4,106,325.52		42,317.70			4,064,007.82

注：本年收回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11,263.9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5,485,234.51	39.70	774,261.73
第二名	9,051,682.4	23.21	0
第三名	6,724,343.3	17.24	0
第四名	3,876,611.24	9.94	193,830.56
第五名	3,869,304.1	9.92	193,465.21
合计	39,007,175.55	40.26	1,161,557.50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27,065.14	566,801.60
合计	627,065.14	566,801.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98,321.20
1 至 2 年	17,700.00
2 至 3 年	469,000.00
3 年以上	16,200.00
合计	901,221.2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履约保证金及押金等	555,220.00	510,000.00
出口退税款	198,891.21	
其他	147,109.99	169,480.63
合计	901,221.20	679,480.6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12,679.03			112,679.03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5,277.03		16,200.00	161,477.0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57,956.06		16,200.00	274,156.0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112,679.03	161,477.03				274,156.06
合计	112,679.03	161,477.03				274,156.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履约保证金及押金等	464,000.00	2至3年	51.49	232,000.00
第二名	应收出口退税款	198,891.21	1年以内	22.07	9,944.56
第三名	其他	81,449.76	1年以内	9.04	4,072.49
第四名	其他	65,560.23	1年以内	7.27	3,278.01
第五名	履约保证金及押金等	52,320.00	1年以内	5.81	2,616.00
合计	/	862,221.20	/	95.68	251,911.06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0,291,942.76		110,291,942.76	71,673,671.63		71,673,671.6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10,291,942.76		110,291,942.76	71,673,671.63		71,673,671.63

(1). 对子公司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佛山市顺德区禾惠电子有限公司	31,673,671.63	38,459,287.12		70,132,958.75		
广东顺德莱特尔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东顺德施瑞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58,984.01		20,158,984.01		
广东晶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71,673,671.63	38,618,271.13		110,291,942.76		

注：本年增加为对子公司禾惠增资 38,000,000.00 元，股份支付分别增加对子公司禾惠、施瑞投资 459,287.12 元、158,984.01 元。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7,503,743.72	167,650,530.32	183,434,550.02	129,337,643.11
其他业务	4,808,487.88	4,741,505.66	159,729.84	33,191.55
合计	222,312,231.60	172,392,035.98	183,594,279.86	129,370,834.6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热熔胶膜类材料	183,977,198.07
压敏胶膜类材料	33,526,545.65
其他	4,808,487.8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207,759,454.53
外销	14,552,777.0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时点确认	222,312,231.60
合计	222,312,231.60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386,418.87
合计		1,386,418.8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0,750.93	附注七、73、7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367,132.67	附注七、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251,167.67	附注七、68、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2.54	附注七、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722.66	附注七、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29,402.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9,857,551.6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2	0.5	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7	0.43	0.4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范小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4月26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